

史228.2

57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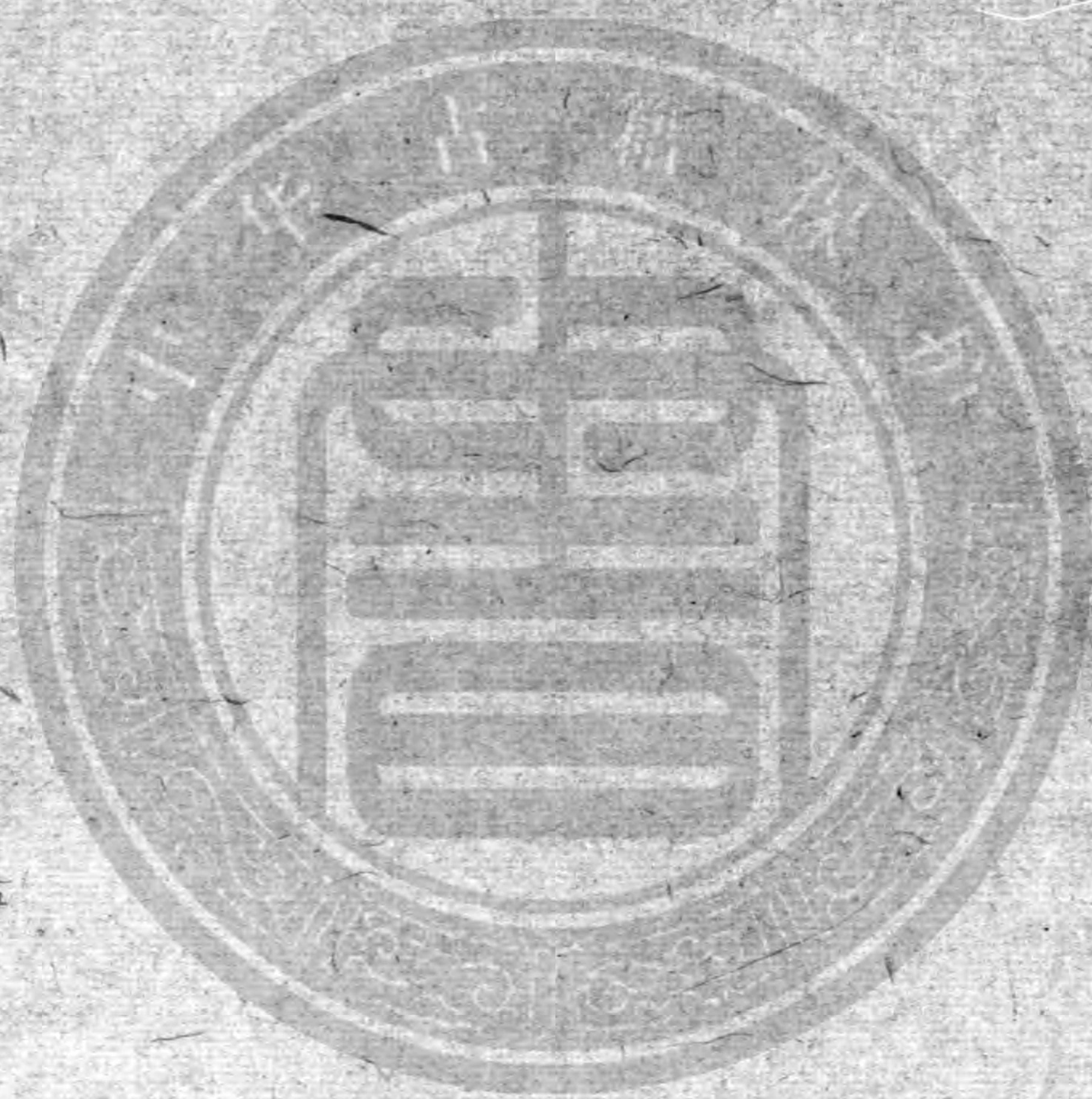
4379
:49

史222

574

部二

部二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九

英宗

宋 李燾 撰



治平四年春正月庚戌朔羣臣上尊號冊於大慶殿太尉奉冊授閣門使轉授內侍侍由垂拱殿以進是日大風霾契丹遣使來朝故事賜宴紫宸殿時上不豫命宰臣就館宴之使歸以非故事不即席曾公亮責以賜宴不赴是不合禮主不便必待親臨非體國也使者乃即

丁巳帝崩於福壽殿英宗即位時年二十百官入福甯殿發哀聽遺制見上於東楹皆如嘉祐之儀惟入垂拱殿後門乃哭為異

戊午大赦除常赦所不原者案宋史作赦天下百官進
官一等優賞諸軍悉如嘉祐故事惟百官拜赦不舞蹈
舞蹈者嘉祐之失也

己未尊皇太后為太皇太后皇后為皇太后 宰臣韓

琦為山陵使 御史劉庠言禮居喪不飲酒食肉仁宗

之喪百官及諸軍朝晡皆給酒肉京師羊為之竭請給

百官素食禮官以為然執政不從此據劉庠墓銘及司馬光日記

庚申羣臣拜表請聽政不允表三上乃從之 樞密院

召禮官問遺契丹母書當何稱欲自稱重姪稱彼為太

母判太常寺李柬之同判太常寺宋敏求等以為當稱

姪孫叔祖母從之 三司使韓絳翰林學士承旨張方

平奏疏曰天下不幸大行皇帝奄棄仁宗升遐及今未

滿四年大禍仍臻內外公私財費不贍再頒優賞府藏

虛散深惟方今至要莫先財用財用者生民之命為國

之本散之甚易聚之實難財用不足生民無以為命國

非其國也祖宗平天下收斂其金帛納之內帑諸庫其

所以遺後世之業厚矣自康定慶厯以來發諸宿藏以

助興發百年之積惟存空簿竊見赦書其諸軍將校賞

給已行支散外至於文武百官既遷官加職其諸賜賚

若更循嘉祐近例竊慮國家財力不堪供給伏乞檢會

真宗上仙及仁宗即位舊事施行此乃先朝體例非自

今日裁損所有山陵制度遺詔戒從省約竊聞永昭陵

修奉之時有司不能恭遵先志張皇勞擾費損不貲供

索煩多半成棄物乞下三司及經由州縣凡係科率所

及路分當職官吏各據的確數目明立期會務在愛惜官私物力今日月猶賒足以辦集至於諸色用度非所急者不以小嗇爲無益而弗爲不以小費爲無傷而不節深慮經遠之計以底烝民之生方今之切務莫先於此矣臣等被遇先廟叨處近列身同國之休戚目覩民之利病不敢循默少裨涓塵太子右庶子韓維言臣竊聞故事大行皇帝當有遺畱物公賜臣下臣伏思承平日久用度無節以致公私財利匱乏又國家不幸四年之內兩遭大故營造山陵又支士卒優賞所費不可勝計今之府庫比於仁宗晚年又益腴削若用嘉祐之例厚行賜賚臣恐爲損不少陛下若以爲奉承先帝之志加惠羣臣不可罷之則望閱諸府庫取服用玩好物以

充用才足將意便可不須過爲豐侈所有金帛諸物可以贍兵恤民者願賜愛惜以救當世之急弊又言陛下於此時卽位正當躬行節儉帥先天下以彊國阜民爲意若以臣言爲然則請從此一事爲始況遺畱之賜自臺諫官以上方始有之此等皆是朝廷近臣義當體國雖至薄約萬無不足之理若事關衆多爲陛下怨者臣必不敢妄言詔遺賜令內侍省取旨裁減山陵制度令三司奉行遺制初議山陵上以手詔賜執政於資善堂曰國家多難四年之中連遭大喪公私困竭宜令王陶減節冗費且謂執政曰仁宗之喪先帝遠嫌不敢裁減今則無嫌也

癸亥內出遺畱物賜宗室近臣有差上謂執政曰仁宗

御天下四十餘年宮中富饒故遺畱特厚先帝御天下才四年固不可比仁宗然亦不可無也故所賜皆減嘉祐三分之一

丙寅始御迎陽門幄殿聽政見百官 三司乞內藏錢三十萬緡助山陵支費從之 初真宗卽位聽政於便殿宰臣等加恩宣制於崇政殿門外及仁宗英宗聽政宣制於文德殿庭至是復用至道故事 山陵使言嘉祐八年山陵所役卒四萬六千四百餘人今乞差三萬五千人諸路轉運司和雇石匠四千人從之 癸酉羣臣拜表請御正殿不許表三上乃許之上初欲遣王陶往河南府賜手詔曰朕深惟山陵所費浩大方今府庫空竭民力凋敝正當扶危拯溺之際而國家四

歲兩遭巨禍志雖切於簡省又慮有司不能遵奉從約之旨今遣卿往河南府計凡事須節省有切時先務者亦宜奏聞又賜詔曰朕前欲遣卿往河南府計置節省山陵浮費庶遵遺旨反覆思之山陵所用皆總於三司少府監欲令與卿同議節減已諭輔臣降敕而朕又以卿在東宮推誠輔朕方卽政之初正賴卿與朕戮力圖治故不遽遣也

戊寅以王陶爲羣牧使

二月乙酉始御紫宸殿見羣臣退御延和殿視事 龍

圖閣直學士韓維陳三事一曰從權聽政蓋不得已者惟大事急務時賜裁決餘當闕略二曰執政皆兩朝顧命大臣宜推誠加禮每事諮詢以盡其心三曰百執事

各有其職惟當責任使盡其材若王者代有司行事最
為失體其末又曰天下大事不可猝為人君施設自有
先後惟加意謹重并注釋滕世子問孟子居喪之禮一
篇因推及後世變禮以申規諷上嘉納焉維事據附傳因始御殿遂
傳其日不立安國夫人向氏為皇后敏中之曾孫也

丙戌御垂拱殿

壬辰手詔曰朕嘗侍先帝左右恭聞德音以本朝舊制
士大夫之子有尚帝女者輒皆升行以辟舅姑之尊習
行既久義甚無謂朕嘗念此寤寐不平豈可以富貴之
故屈人倫長幼之序也可詔有司革之以勵風俗朕聞
論之始欽仰稱歎至于再三不幸先帝後嬰疾疢其議
中寢朕恭承遺旨敢不遂行中書門下可議降詔有司

以發揚先帝盛德於是令陳國長公主行見舅姑之禮
王師約更不升行公主行見舅姑之禮自此始

乙巳賜李端愿手詔曰卿地居近戚忠輔先朝累抗封
章悉陳治要先皇帝未及有所施行奄棄四海當冲人
嗣位之始是王者有為之秋勿棄謫涼無忘顧託輸忠
朕躬庶先帝成業有以振舉應當今先務宜條次以聞
後端愿所陳甚疏不能副上所望

三月樞密直學士禮部郎中王陶為右諫議大夫權御
史中丞陶入對便殿上引書咸有一德諭陶曰朕與卿
一心不可轉也問以時事陶請謹聽納明賞罰斥佞人
任正士復轉對以通下情省民力以勸農桑先儉素以
風天下限年藝以汰冗兵命天章閣待制陳薦同修

撰仁宗實錄 降工部侍郎御史中丞彭思永爲給事
中知黃州主客員外郎殿中侍御史裏行蔣之奇爲太
常博士監道州酒稅先是監察御史劉庠劾參知政事
歐陽修入臨福甯殿衰服下衣紫衣上寢其奏遣使諭
修令易之朝論以濮王追崇事疾修者衆欲擊去之其
道無由有薛良孺者修妻之從弟也坐舉官被劾會赦
免而修乃言不可以臣故徼幸乞特不原良孺竟坐免
官怨修切齒修長子發娶鹽鐵副使吳充女良孺因謗
修帷薄事連吳氏集賢校理劉瑾與修亦仇家亟騰其
謗思永聞之間以語其僚屬之奇之奇始緣濮議合修
意修特薦爲御史方患衆論指目爲姦邪求所以自解
及得此遂獨上殿劾修乞肆諸市朝上疑其不然之奇

引思永爲證伏地叩首堅請必行之奇初不與同列謀
之後數日乃以奏稿示思永思永助之奇言修罪當貶
竄且曰以陰訟治大臣誠難然修首議濮園事犯衆怒
上乃以之奇思永所奏付樞密院修上章自列曰之奇
誣罔臣者乃是禽獸不爲之醜行天地不容之大惡臣
苟有之是犯天下之大惡無之是負天下之至冤犯大
惡而不誅負至冤而不雪則上累聖政其體不細乞選
公正之臣爲臣辨理先次詰問之奇所言是臣閨門內
事自何所得因何彰敗據其所指便可推尋盡理根窮
必見虛實上初欲誅修案宋史云神宗初即位欲深護窮皆坐黜此云欲誅修恐未必然且神宗以詔密問天
章閣待制孫思恭思恭極力救解上悟復取之奇思永

所奏以入并修章批付中書令思永之奇分析所聞具
傳達人姓名以聞之奇言得自思永而思永辭以出於
風聞年老昏繆不能記主名且言法許御史風聞言事
者所以廣聰明也若必問其所從來因而罷之則後不
得聞矣甯從重謫不忍塞天子之言路因極陳大臣朋
黨專恣非朝廷福修復言之奇初以大惡誣臣本期朝
廷更不推窮卽有行遣及累加詰問懼指出所說人姓
名朝廷推鞠必見虛妄所以諱而不言臣忝列政府動
繫國體不幸枉遭誣陷惟賴朝廷推究虛實使罪有所
歸章凡三上而充亦上章乞朝廷力與辨正虛實明示
天下使門戶不致枉受污辱於是上復批付中書曰凡
朝廷小有闕失故許博議聞奏豈有致人大惡便以風

聞爲託宜令思永等不得妄引浮說其傳達人姓名并
所聞因依明據以聞思永與瑾同鄉力爲瑾諱乃言臣
待罪憲府凡有所聞合與僚屬商議故對之奇說風聞
之由然曖昧無實嘗戒之奇勿言無所逃罪而之奇亦
奏此事臣止得於思永遂以上聞如以臣不當用風聞
言大臣事臣甘與思永同貶故思永之奇同降黜上手
詔賜修曰數日來以言者污卿以大惡朕曉夕在懷未
嘗舒釋故數批出詰其所從來訖無以報前日見卿文
字力要辨明遂自引過今日已令降黜仍榜朝堂使中
外知其虛妄事理旣明人疑亦釋卿宜起視事如初無
恤前言它日上謂吳奎曰蔣之奇敢言而所言曖昧旣
罪其妄欲賞其敢奎曰賞罰難並行乃止

墨史孫思恭傳云思恭性

不忤物犯之不校歐陽修初不知思恭以爲詐及修爲
言者所攻上將誅修史以爲言者攻修帝加詰問既辨明賜手詔召之豈
有誅修之意遂刪去密院後數日乃復取入密詔問思恭以之奇等奏付樞
恭必非墨史之妄今仍撥取附見權知貢舉司馬光
等上言所考試合格進士許安世以下三百五人分四
等明經諸科二百一十一人分三等詔進士第一第二
第三等賜及第第四等賜同出身明經諸科第一第二
等並賜及第第三等賜同出身敕下貢院放榜安世及
第三等三人並爲防禦團練推官其餘注官守選如例
丙辰提點開封府界諸縣鎮公事祠部郎中陳汝義判
三司都磨勘同知開封縣都官員外郎羅愷提點府界
諸縣鎮事愷入見上問以開封事皆不能知上不悅及
見汝義問以府界事應答詳敏翌日謂執政曰愷不才

宜復用汝義代之仍與館職執政言汝義資序已高復
爲提點則下遷宜但令試館職而已上從之知制誥邵
必言陛下新卽位以言語擢汝義如漢文賞上林嗇夫
恐臣下爭以利口求進乞罷之不從汝義詰子也汝義
館在五月昌王顥樂安郡王顥乞解官行服詔兩制
與太常禮院詳定典禮翰林學士承旨張方平等言謹
按大行遺制喪服以日易月自皇帝下至文武百官並
依先廟典故惟宗室出則慘服居則衰麻以終制蓋一
法度所以尊天子也皇帝承大統奉宗廟昌王樂安郡
王當與宗室同例不容以私恩爲異所以別嫌明微辨
章名分古今通誼也從之
丙寅翰林學士兼端明殿學士尙書左丞錢明逸罷翰

林學士爲端明殿學士兼龍圖閣學士先是御史蔣之奇言臣累奏彈明逸姦邪及吳申劉庠亦嘗論列先帝屬疾未及施行臣與明逸素無嫌隙但以傾險儉薄在仁宗朝附賈昌朝夏竦王拱辰張方平之黨陷杜衍范仲淹尹洙石介之徒朝廷一空天下同疾況文辭紕繆政術乖疏貪贓有聞沈湎污濫豈可冒居禁苑而同知諫院傳卞亦有言執政召明逸示以臺諫章疏使自引疾因改命之上它日謂吳奎曰錢明逸不解作文字何因中大科奎言應舉亦繫人之幸一日之長未見其善必若求實才須試以事徐觀其器業又問明逸爲人奎言臣頃作諫官嘗論列明逸罪狀其人可知也

丁卯三司言在京粳米約支五年以上慮歲久陳腐欲

令發運司於上供年額權住起發五十萬石於穀價貴處減和糴之數變市金銀絹輸樵貨務封椿分給三路以備軍須從之

王申尚書左丞參知政事歐陽修爲觀文殿學士刑部

郎中案宋史作刑部尚書知亳州彭思永等旣以論修貶而知雜

御史蘇案御史吳申言猶不已修亦三表乞罷故命出

守初英宗以疾未親政太皇太后垂簾修與二三大臣

主國論每簾前奏事或執政聚議事有未同修未嘗不

力爭臺諫官至政事堂論事事雖非已出同列未及啓

口而修已直前折其短士大夫建明利害及所請前此

執政多媿阿不明白是非至修必一二數之曰某事可

行某事不可行用是怨誹者益多英宗嘗稱修曰性直

不避衆怨修亦嘗誦故相王曾之言曰恩欲歸已怨使誰當既出守遂連六表乞致仕不從修年才六十也
癸酉樞密使禮部侍郎吳奎參知政事上初欲用奎宰相言陳升之有輔立陛下功上曰奎輔立先帝其功尤大遂越次用之奎入謝曰進治說三篇上嘗語以追尊濮王事與漢宣帝異奎對曰然宣帝與昭帝祖行昭穆不相當又大臣所立豈同仁宗能以義立先帝爲子先帝入奉大統天下欣戴雖先帝積有令聞良由仁宗命爲子所以人無異言因言仁宗本意止在先帝更無它擇臣自壽州召還已見仁宗意爲大臣間有異議者遂輟後每見必知其微終能決意建立此天地之恩不可忘也追尊事誠牽私恩上深然之又言此爲歐陽修所

誤奎對曰韓琦於此事亦失衆心臣數爲琦所薦天下公論不敢君前有所隱它日奎進言陛下在推誠以應天天意無它合人心而已若至誠格物物莫不以至誠應於上自然感召和氣今民力困極國用窘乏直須順成然後可及它事也帝王所職惟在判別忠邪自餘庶務各有司存但不使小人得害君子君子常居要近則自治矣上因言堯時四凶猶在朝奎對曰四凶雖在朝不能感堯之聰明聖人以天下爲度何所不容未有顯過固宜包函但不使居要近爾 太常禮院言準嘉祐詔書定太廟七世八室之制今大行皇帝祔廟有日僖祖在七室之外禮當祧遷將來山陵畢請以大行皇帝神主祔第八室僖祖文懿皇后神主依唐故事祧藏於

西夾室以待禘祫自仁宗而上至順祖以次升遷伏請
下兩制待制以上參議後翰林學士承旨張方平等言
同堂八室廟制已定僖祖當祧合於典禮請依禮院所
奏詔恭依 禮院言羣臣奏皇太后稱殿下皇太后處
分稱教旨詔皇太后宜稱聖旨餘從之中書言典禮事
重乞再下禮院檢詳又從之然卒無所改
己丑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定王允良卒輟視朝五
日允良性寬裕好修威儀未嘗詰責左右弟之子宗粹
早孤允良保育如所生及卒宗粹請服喪三年然所爲
荒僭始授泰甯軍節度嫌賜印小私召少府監篆文官
張班等入宮與錢帛更鑄大印久之班事發繫開封獄
具上不欲致法薄責班等餘置不問好酣樂以晝爲夜

夜則燕遊晝則寢息左右侍者寢興皆然御史劉庠嘗
劾奏允良郊不陪祠久廢朝謁無人臣禮英宗置不問
有司以允良起居無度反易晦明諡曰榮易 初蔣之
奇劾歐陽修上怒曰先帝大漸邵亢建垂簾之議如此
大事不言而抉人閨門之私乎之奇以告吳申申卽劾
亢事下中書上徐知其妄中書亦寢申所奏亢時同知
貢舉及出上殿自辨曰臣在先帝時若有是請必不爲
先帝所容且先帝不豫已來羣臣莫得進見臣無由面
陳必有章奏願陛下索之禁中若得臣章當伏誅索之
不得則讒臣者豈得不問願下獄考究上曰朕不疑卿
吳申所奏已不行

閏三月甲申夏國主諒祚遣使來獻方物謝罪請戒飭

會長守封疆如去冬所賜詔旨復以詔答之曰苟封奏
所敘忠信弗渝則恩禮所加歲時如舊仍賜絹及銀各
五百匹兩

己丑京西轉運使刑部郎中劉述兼侍御史知雜事先
是蘇案遷度支副使中書奏以述代之中丞王陶言述
任非所長上因賜陶手詔曰朕固疑述朝望不著士大
夫罕有稱者方欲以訪卿而卿適有論列甚符朕意豈
得不謂君臣一心覽章賞歎至于三四大凡執政選言
事者利在循默錄錄輩此意了然可見誠如卿論呂誨
傳堯俞朕固知其方正可使止爲先朝所逐未欲遽用
俟其歲月稍久任之亦未晚也知雜御史誰可當者朝
夕密以名聞然上亦竟用述也 御史吳申言竊見先

召十人試館職而陳汝義亦預漸至冗濫兼所試止於
詩賦非經國治民之急欲乞兼用兩制薦舉仍罷詩賦
試策三道問經史時務每道問十事以通否定高下去
畱其先召試人亦乞用新法考試明詔兩制詳定以聞
其後翰林學士承旨王珪等言宜罷詩賦如申言於是
詔自今館職試論一首策一道 樞密使永興軍節度
使文彥博言蒙賜本鎮公使錢三分之一向因奏事略
具陳述蓋樞府無燕犒之費公錢無虛受之理伏望寢
罷仍乞自今樞密使領節度使準此從之舊例在京公
使錢惟宗室減一半管軍三分給之餘悉罷後增樞密
使例至是因彥博辭而罷之 知諫院邵亢傳卞御史
劉庠呂景言天章閣待制知永興軍王舉元薄有幹能

本無德望四年之間八易差遣遷官改職恩渥便蕃望別選近臣知永興軍仍乞臣僚到任未及二年移差遣者更不推恩詔待制以上因差遣推恩者具職位除授年月取旨

庚子詔曰朕以菲德承至尊託于公卿兆民之上惟治忽在朕躬夙夜兢兢上思有以奉天命下念所以修政事之統愧不敏明未燭厥理夫闕言路通上下之志欲治之主所同趣也其布告内外文武羣臣若朕知見思慮之所未及至於朝之闕政國之要務邊防戎事之得失郡縣民情之利害各令直言抗疏以聞無有所隱言若適用亦以得人觀其器能當從甄擢惟爾文武其各體朕茲令之非徒也 御史中丞王陶言臣奉詔別舉

臺官緣有才行可舉之人多以資淺不應敕文欲乞許舉三任以上知縣資序人為御史裏行從之先是陶乞復用呂大防郭源明執政以為意欲逼已不悅

工部郎中知制誥王安石既除喪詔安石赴闕安石屢引疾乞分司上語輔臣曰安石歷事先帝一朝召不起或為不恭今召又不起果病耶有要耶曾公亮對曰安石文學器業時之全德宜膺大用累召不起必以疾病不敢欺罔吳奎曰安石向任糾察刑獄爭刑名不當有旨釋罪不肯入謝意以為韓琦沮抑已故不肯入朝公亮曰安石真輔相之才奎所言熒惑聖聽奎曰臣嘗與安石同領羣牧備見其臨事迂闊且護前非萬一用之必紊亂綱紀公亮熒惑聖聽非臣熒惑聖聽也上未審

奎重言之癸卯詔安石知江甯府衆謂安石必辭及詔到卽詣府視事或曰公亮力薦安石蓋欲以傾韓琦也龍圖閣直學士韓維言臣今日聞除王安石知江甯府然未知事之信否若誠然者臣竊以爲非所以致安石也何則安石知道守正不爲利動其於出處大節料已素定於心必不妄發安石久病不朝今若才除大郡卽起視事則是安石偃蹇君命以要自便臣固知安石之不肯爲也又其精神可以爲一大郡而反不能奉朝請從容侍從之地豈是人情臣久知安石之不肯爲也所可致者惟有一事卽陛下向所宣諭臣向所開陳者是也若人君始初踐阼慨然想見賢哲與圖天下之治孰不願效其忠伸其道哉使安石甚病而愚則已若不至

此必幡然而來矣臣竊恐議者以爲安石可以漸致而不可以猝召若如此是誘之也是不知安石者之言也惟賢者可以義動而不可以計取陛下稽古講道心於此理粲然不惑唯在斷而行之毋以前議爲疑則天下幸甚

韓維論王安石據維奏議具載之足明安石進退失據也

學士院言屯田員

外郎夏倚雄武節度推官章惇詩賦中等詔以倚爲江南西路轉運判官惇爲著作佐郎倚及惇皆治平三年十月兩府所薦者及是召試而御史呂景蔣之奇言倚素無學術嘗任麟倅敗事惇佻薄穢濫向以擢第不高輒擲劾於廷皆不可獎故不除館職惇浦城人歐陽修所薦也

甲辰詔諸路帥臣及副總管有移易可依慶厯故事中

書樞密院參議慶厯中嘗詔宰臣賈昌朝凡軍國機務及沿邊兵馬事知州鈐轄宜同樞密使陳報中書參議自後寢廢至是復之 龍圖閣直學士知蔡州呂公著龍圖閣直學士兼侍講司馬光並為翰林學士光累奏固辭不許上面諭光曰古之君子或學而不文或文而不學惟董仲舒楊雄兼之卿有文學尚何辭光曰臣不能為四六上曰如兩漢制詔可也光曰本朝事不可上曰卿能舉進士高等而不能為四六何也光趨出上遣內侍至閣門強光受告光拜而不受詔趣光入謝光入至庭中猶固辭詔以告置光懷中光不得已乃受它日上問王陶曰公著及光為學士當否陶曰二人者臣嘗論薦矣用人如此天下何憂不治 學士院言奉詔詳

定穎許二州進士僧道所貢賀登位銀本朝之制太宗自開封尹晉王卽位真宗自開封尹壽王仁宗自建康軍節度昇王冊為皇太子卽位皆無推恩舊領封鎮故事大行皇帝自齊州防禦使卽位本州舉人父老僧道詣闕進奉故特推恩今皇帝以忠武軍節度穎王冊為皇太子卽位與先朝異今兩州貢奉無典故稽考詔卻其貢各賜茶綵遣歸

丙午屯田員外郎劉攽著作佐郎王存為館閣校勘太常丞張公裕殿中丞李常為祕閣校勘著作佐郎胡宗愈為集賢校理並以召試學士院詩賦入等也攽試入優等故事當除直館入員外郎例不為校勘而攽素與王陶有隙陶及侍御史蘇寀共排之執政但擬校勘

翰林學士承旨張方平又奏疏論國計曰天之生民以衣食爲命聖人因而均節之立君臣貴賤等威之分以止其爭且亂故禮也者文飾此者也刑也者防禁此者也凡謂賞罰法令仁義廉恥皆緣此而後立者也衣食不足何禮刑之有哉故食貨者人事之確論非高談虛辭之可致者也今京師砥平衝會之地連營設衛以當山河之險則國依兵而立兵待食貨而後可聚此今天下之大勢也臣在仁宗朝慶厯中充三司使嘉祐初再領邦計嘗爲朝廷精言此事累有奏議所陳利害安危之體究其本原冗兵最爲大患略計中等禁軍一卒歲給約五十千十萬人歲費五百萬緡臣前在三司勘會慶厯五年禁軍之數比景祐以前增置八百六十餘指

揮四十餘萬人是歲增費二千萬緡也太祖皇帝制折杖法免天下徒初置壯城牢城備諸役使謂之廂軍後乃展轉增創軍額今遂與禁軍數目幾等其歲增衣糧幾何是皆出於民力則天下安得不困臣慶厯五年取諸路鹽酒商稅歲課比景德計會錄皆增及三數倍以上景祐中收商稅四百五十餘萬貫慶厯中一千九百七十五萬餘貫景德中收酒課四百二十八萬餘貫慶厯中收一千七百一十萬餘貫景德中收鹽稅課三百三十五萬餘貫慶厯中收七百一十五萬餘貫但茶亦有增而不多爾天下和買紬絹本以利民初行於河北但資本路軍衣遂通其法以及京東淮南江浙景祐中諸路所買不及二百萬匹慶厯中乃三百萬匹自爾時

及今二十年但聞比較督責不聞有所寬減也如此賸
取天下豈復有遺利自古有國者貨利之入無若是之
多其費用亦無若是之廣也昔唐自天寶之亂肅代之
後國力大窘禁衛乏餉畿甸百姓至按穗以供兵食登
城門以望四方貢奉之至可謂危蹙矣然患難既平則
兵有時而解兵解則民力紓矣今中外諸軍坐而衣食
無有解期天下困敝已如此而恬然不圖營救寶元康
定中夏寇阻命西師在野既聚軍馬卽須入中糧草在
京支還交鈔銀錢物帛一歲約支一千萬貫以上三司
無以計置卽須內帑供給慶厯二年三年連年支撥內
庫銀紬絹只此兩次六百萬匹兩三司以補不足尋卽
支盡西事已定二紀于茲中間亦不聞有所處置者邦

家不幸大變仍臻頒資之餘府庫虛匱宿藏舊積盡無
餘幾萬一因之以饑饉加之以寇患臣恐智者難以善
於後矣夫苟且者臣下及身之謀遠慮者陛下家國之
計茲事重大在陛下所憂無先於此計財之任雖三司
之職日生煩務常程計度簿書期會則在有司至于議
有繫於軍國之體事有關於安危之機其根本在於中
書樞密院非有司可得而預也今夫賦斂必降敕支給
必降宣是祖宗規條二府共司邦計之出入也今欲保
泰豐財安民固本當自中書樞密院同心協力修明祖
宗已前舊典先由兵籍減省以次舉其爲弊之大若宗
室之制官人之法諸生事造端非簡便者裁而正之至
于微末細故於國計盈虛不足爲損益屬之有司可矣

提其綱則衆目張澄其源則下流清易曰窮則變變則
通通則久又曰變而通之以盡利節卦之辭曰節以制
度不傷財不害民故傷財害民之事當爲制度以節之
爾若但遵常守故齷齷細文避猜嫌顧形迹恤近議而
廢遠圖忽人謀而徼天幸日月逝矣歲不我與後雖噬
臍何嗟及矣臣叨在近列荷恩三朝竊見時事日以迫
急不勝憂憤輒罄狂瞽惟陛下畱神省察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九終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

宋 李燾 撰

神宗案自英宗治平四年四月至神宗熙

熙甯三年夏四月癸亥幸金明池觀水嬉燕射瓊林苑

舊紀書幸西池苑新紀不書

乙丑命知制誥宋敏求看詳減省銀臺司文字都官員
外郎王庭筠太常博士集賢校理劉瑾殿中丞朱溫其
著作佐郎錢長卿曾布前河西縣令杜純並爲編敕刪
定官庭筠嘗奏疏稱頌王安石所定謀殺刑名而溫其
素爲王安石檢法贊成其事者也此據司馬溫其介休
人布鞏弟純甄城人庭筠長卿未詳會布八給度僧
牒五百付秦鳳路經略使李師中言制置招納蕃部及

募敢死士須金帛以備支費三司乞賜銀絹各五千上批銀絹必不免科散坊郭戶乃以度僧牒賜之

丙寅遼主遣永州觀察使耶律寬衛尉少卿程冀其母遣懷德軍節度使蕭禧太常少卿張冀來賀同天節

丁卯以新及第進士葉祖洽為大理評事上官均陸佃為兩使職官張中程堯佐為初等職官第六人以下為

判司主簿或尉第三甲并諸科同出身並守選仍命翰林學士范鎮龍圖閣直學士張揆同吏部流內銓注擬

張中開封人程堯佐丹陵人罷全州歲貢班竹簾給度僧牒五百付兩浙轉運司分賜經水災及民田薄收州軍召人

納米或錢賑濟饑民國信所言賀同天節遼使至臨清驛有契丹迪烈子伊爾根夜刺同宿契丹死者四人

傷者十二人除孝贈錢絹外餘未敢支賜詔傷死者更

給對見生餼節衣朝辭例物等如病死者例其迪烈子伊爾根亦準此給如死亦以孝贈賜之

戊辰詔御史中丞呂公著比大臣之抗章因便坐之與對乃誣方鎮有除惡之謀深駭予聞乖事理之實可翰

林侍讀學士知潁州權知開封府翰林學士兼侍讀韓維權御史中丞知太原府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

士馬京為翰林學士兼端明殿學士知開封府公著在言職累奏乞罷制置三司條例司及提舉常平官最後

言祖宗承五季之亂法度草創固亦未盡及古至于臨下以簡御眾以寬好生之德洽于民心則漢唐之盛無

以加也是以有國百年民心欣戴雖凶年饑歲流離至

言職累奏乞罷制置三司條例司及提舉常平官最後

下以簡御眾以寬好生之德洽于民心則漢唐之盛無

以加也是以有國百年民心欣戴雖凶年饑歲流離至

言職累奏乞罷制置三司條例司及提舉常平官最後

死而無有背叛之心者良以仁恩厚澤足以深結之也
惟是日月既久事或有弊此陛下所以臨朝奮然思欲
懲革然而設施措置未得其術才及一二末事頗已拂
戾眾心是以內外乖離人人危懼竊以祖宗以來所以
深得人心者艱難積累固非一日今豈可以一二末事
輕失其心人心一搖未易復收後雖有善政亦難行矣
況上下危疑之際難安易動此臣所以爲寒心也伏望
陛下仰思先烈俯察物情凡所施爲務在仁厚無致近
薄以斂眾怨則人心悅而天意得矣又言名不正則言
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今制置一司上既不關政府下
又不委有司是以從初置局人心莫不疑眩及見平行
事物論日益騰沸蓋朝廷大事無不出於二府惟是制

置條例實繫國家安危生民休戚而宰相不得與聞若
宰相以爲可自宜與之共論以爲不可亦不當坐觀成
敗但書敕尾而已至於倉場庫務瑣細利害又恐不必
執政大臣然後能集臣又聞聖人之政貴乎顯仁藏用
管仲霸者之佐耳及其爲寓令猶曰法成而鄰國不知
今朝廷處置實未能有利及民然而先置一司使天下
疑惑愁怨至今不定恐非策之得者也乞檢會臣前奏
施行皆不聽迺求罷職家居俟命是月乙丑詔復除公
著舊職同提舉諸司庫務韓絳爲中丞李中師權知開
封府命且下復留之至是乃黜公著且以馮京代中師
王安石著時政記曰公著數言事失實又求見言朝廷
申明常平法意失天下心若韓琦因人心如趙鞅舉甲

以除君側惡人不知陛下何以待之因涕泣論奏以爲此社稷宗廟安危存亡所繫又屢求罷言職上察其爲姦故黜初上欲明言公著罪狀令曾公亮等以旨諭當制舍人公亮論宋敏求草制但言引義未安而已安石曰聖旨令明言罪狀若但言引義未安非旨也敏求草制如公亮所教翌日再取旨公亮陳升之趙抃等皆爭以爲不可上曰公著有遠近虛名不明言罪狀則人安知其所以黜必復紛紛矣公亮等以爲如此則四方傳聞大臣有欲舉甲者非便且于韓琦不安上曰既黜公著明其言妄則韓琦無不安之理雖傳聞于四方亦何所不便公亮等猶力爭至日盱上終弗許而面令升之改定制辭行之安石所記如此後公著復召用至哲宗

卽位領實錄事上奏臣先任御史中丞前後乞罷制置三司條例司論差官散青苗錢不當不蒙施行五乞責降外任差遣亦嘗入對面陳蒙神宗曲賜敦諭聖意溫厚初無譴怒之旨四月五日聞除臣翰林學士兼侍講學士寶文閣學士知審官院臣於六月再奏以言事不效乞降責至七日聞有指揮落兩學士黜知潁州是時王安石方欲主行新法怒議論不同遂取舍人已撰詞頭輒改修添入數句誣臣曾因對論及韓琦以言事不用將有除君側小人之謀緣臣累次奏對不曾語及韓琦一字方欲因入辭自辨時已過正琦放臣朝辭合便赴任至元豐中臣再對朝廷先帝待臣甚厚未幾遂除柄任及嘗賜臣手詔大略云顧在廷之臣可以

託中外心腹之寄均皇家休戚之重無逾卿者被誣遭
逐全不出于聖意止是王安石怒臣異議呂惠卿興造
事端日月既久臣本不欲自明適以宰職總領史任今
實錄若即依安石所誣編錄既因臣提舉修進則便為
實事它時直筆之士雖欲辨正亦不可得望以臣奏付
實錄院許令紀實以信後世內批依所奏施行時元祐
二年也司馬光記所聞于趙抃曰上諭執政以呂公著
自貢院出上殿言朝廷推沮韓琦太甚將興晉陽之甲
以除君側之惡王安石怨公著叛已因此用為公著罪
及中書呈公著責官誥詞宋敏求但云數陳失實援據
非宜安石怒請明著罪狀陳升之不可曰如此使琦何
以自安安石曰公著誣琦于琦何損也如向日諫官言

升之媚內臣以求兩府朝廷豈以此遂廢升之皆俛首
不敢對上既從安石所改且曰不爾則青苗細事豈足
以逐中丞光又云公著素謹初無此對或謂孫覺嘗為
上言今藩鎮大臣如此論列而遭挫辱若唐末五代之
際必有興晉陽之師以除君側之惡者矣上誤記以為
公著也公著家傳云三月十一日王寅諫宮孫覺見上
陛五下所以待動舊大臣意賴琦樸忠固無它慮設當唐
未見五代蕃鎮強盛時豈不為國生事乎後二日甲辰公
著見上復極論青苗事然未嘗及琦也己而韓琦執政
日呂公著覺皆極言不當錢板初無罪覺意難韓琦非是
因面詰王安石韓絳不當錢板初無罪覺意難韓琦非是
赴廣德乃謂人曰韓琦事獨覺嘗言及耳然後人知公未
肯誣琦又言公著自三月十一日嫁琦子者二人公著必不
乃罷中丞使公著三月十一日嫁琦子者二人公著必不
不應如是之司馬光必不聞先除三學士職也當即日加
如此今但從司馬光必不聞先除三學士職也當即日加

記此事亦與家傳不殊耳元祐實錄載王安石時政記
及呂公著奏其書法甚允當朱本乃云先帝實錄不應
本元祐文字並加刪削全用安石錄云熙甯初朝廷初
置條制司馬光所記云魏泰東軒錄云熙甯初朝廷初
之息時韓魏公鎮北都上章論其事及儀常平錢收二分
常平法所傷者收二城使沈惟恭者輒合其門客孫惟
詐作魏公表云欲與晉陽之甲以除君側之姦表成孫
恭以理而御使李評奪其稟以聞上大駭之下惟恭孫
柴于理而御使李評奪其稟以聞上大駭之下惟恭孫
實上出魏公章送中丞呂公著因便坐奏事猶以棊言為
罷對乃厚誣方鎮有除惡之謀深駭予聞乖事理之實
與謂是也按司馬光記孫業事亦甚詳初不云詐作魏
公表恐太妄也舊記書御史中丞呂公著言王安石失
當降為翰林侍讀學士知
穎州新紀不書當從舊紀

王申知青州觀文殿學士兵部尚書歐陽修為宣徽南
院使判太原府宣徽使自皇祐三年著令毋過二員後
富弼以宣徽使判并州于時已有二員詔以邊任故權

增一員至是郭逵王拱辰已為宣徽使并修為三用弼
例也太原闕守上初欲用滕甫議不合遂用修上初疑
修以病不肯往王安石曰試敦諭并稍加恩禮必肯往
也因授宣徽使修卒辭之七月三日修止乃聽青苗特放罷
癸酉大宴集英殿

丁丑韓維權知開封府馮京權御史中丞王安石既引
韓絳同制置三司條例又薦維以代呂公著欲其兄弟
助已也曾公亮等皆以為如此必致人言絳亦言臣弟
必不敢當命既下陳襄既言其不可維力言兄絳方任
樞密副使兼條例司議論所及非一御史中丞于朝廷
闕失無所不當言不言則廢公議言之則廢私恩且呂
公著論青苗事用此罷臣代其任自處之地不得無嫌

且無以屈士大夫之論又屢面對引義堅切卒與京易任初命李師中權知開封既而以中師不允人望罷之曾公亮等始建議欲召吳中復爲中丞王安石曰中復鞫李參事人皆以爲附文彥博恐非正人陛下宜自察之乃不果召及罷中師又欲召中復尹京王安石曰臣昨奏中復附文彥博事無可考恐難信如前日不放提舉官所差指使下縣若不以聞當申條例司此於韓琦有何關預中復乃申琦其枉道媚韓琦如此亦足以知其爲人也卒罷之 詔祕書丞鄒何合審官院與先次合入差遣何舉御史既召對罷之

戊寅祕書丞集賢校理同知諫院胡宗愈同判司農寺詔秦鳳路都鈐轄向寶兼提舉秦州西路緣邊蕃部王

韶加同事寶舊爲管勾後命韶爲提舉上以爲輕重不倫故正之命張守約依舊專管勾東路蕃部尋皆罷初文彥博陳升之皆以爲寶宜爲提舉既而王安石獨進曰向寶素壞王韶事韶言有兩族不可招撫者以寶沮害其事故也今令與韶共事又在其上卽韶事恐不可成陳升之曰寶雖帶此名然止在其城中卽亦何害安石曰寶旣爲官長卽所屬吏皆嚴憚之其勢足以沮事何謂無害兼因邊事出城卽更足以亂韶事時李師中有奏言用韶提舉若不令寶都大提舉卽失寶心不肯盡節于是升之亦以其言爲然安石曰朝廷用一王韶于寶有何虧損乃不肯盡節如漢高祖得陳平于虜卽令盡護諸將諸將何嘗不盡力上與樞密院再議文

彥博固執前說上因令罷寶命乃用急脚遞追還尋復罷此

詔據朱本新本遂削去不知果是何日

已卯右諫議大夫參知政事趙抃為資政殿學士知杭州王安石更張政事抃屢言其不便及安石家居求去上諭執政罷青苗法抃獨欲俟安石參假由是新法不罷抃大悔復上言臣近以制置條例司遣使四十餘人馳傳天下人情驚擾物論誼譁累具奏陳并與宰臣等數嘗面奏乞罷諸路提舉官屬其常平等事一切責成監司信賞必罰孰敢慢者而王安石彊辨自用動輒忿爭以天下之公論為流俗之浮議順非文過違眾罔民近制置司所差官如張次山吳師孟范世京等七八人懇辭勇退惟恐不得所請夫要職顯任人之所欲彼不

願就者蓋知事乖戾不敢當之昨日安石再舉西川福建提舉官四員其愎如此而欲止人浮言是所謂惡醉而彊酒也近臣侍從臺諫官力言制置司不便司馬光因罷樞密副使之命中外人情莫不怪駭李常家居待罪多日孫覺張戢程顥三人各與安石論列于中書又悉嘗上殿乞罷言職今日呂公著范鎮俱請郡朝廷事有輕重體有大小以言乎財利于事為輕而天下之民心得失為重矣以言乎提舉官于體為小而禁近與耳目之臣用舍為大矣今夫不罷財利而失天下民心是去重而取輕也不罷提舉官而棄禁近耳目之臣是失大而得小也今中外人情恟恟如此更乞酌事之重惜體之大罷其輕者小者變禍為福易于反掌耳因累

章乞罷遂命出守杭州杭故多盜聞抃性寬細民益聚
為盜抃捕獲情重者配他州遂散去境內以清 吏部
侍郎樞密副使韓絳參知政事絳間與王安石同奏條
例司事嘗贊上曰臣見王安石所陳非一皆至當之言
可用陛下宜深省察故安石尤德之此語據王安石侍
御史知雜事陳襄言竊聞已制命除韓絳樞密副使兼
參知政事絳以才望序遷固未為過然朝廷所以用絳
之意似乎不厚矣陛下始以王安石參預大政首為興
利之謀先與知樞密院事陳升之同領制置三司條例
司未幾升之用事遷為丞相而絳又領之曾不數月今
又以絳參預政事則是中書選任大臣皆以利進自古
至治之朝未有此事也臣欲乞罷絳參知政事今後中

書選任大臣必求道德經術之賢以處之而不得以利
進如陛下不欲追罷已行之命即乞將制置條例司與
青苗補助之法只歸三司及責之守令相度施行庶不
害于王政而足以全大臣之節矣 前秀州軍事判官

李定為太子中允權監察御史襄行案宋史以定除御

事未知孰是定素與王安石善孫覺歸自淮南薦定極口因

召至京師定初至謁李常常問南方之民以青苗為如
何定言皆便之無不善者常謂曰今朝廷方爭此君見
人切勿為此言也定即日詣安石白其事曰定惟知據
實而言不知京師不得言青苗之便也安石喜甚遂奏
以定編三司歲計及南郊式且密薦于上乞召對謂定
曰君上殿當具為上道此及見上果問常平新法定對

知安石所教上悅批付中書欲用定知諫院曾公亮陳
升之以為前無此例固爭之乃改命焉編式乃二年
太子中允權監察御史裏行程顥權發遣京西路提點
刑獄顥先上疏言臣聞天下之理本諸簡易而行之以
順道則事無不成故曰智者如禹之行水行其所無事
也舍而之于險阻則不足以言智矣蓋自古興治雖有
專任獨決能事功者未聞輔弼大臣人各有心睽戾不
一致國政異出名分不正中外人情交謂不可而能有
為者也況于措置沮廢公議一二小臣實與大計用賤
陵貴以邪妨正者乎凡此皆天下之理不宜有成而智
者之所不行也設令由此徼幸事小有成而興利之臣
日進倘德之風寢衰尤非朝廷之福烈復天時未順地

震連年四方人心日益搖動此皆陛下所當仰測天意
俯察人事者也臣奉職不肖議論無補望允前奏早賜
降責故罷朱本削去顯疏云時政記不載顯被責非緣
乞責降故此疏前史官妄載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為王安石諱遂欲蓋抹正論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本呂本中雜說正欲蓋抹正論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之太力遂至各說正欲蓋抹正論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何害伯道作諫官論新法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與之剖析道氣色甚和且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理參政何必須如賢誠意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賢誠意此則極感賢誠意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卻緣此日張天祺至此遂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爭介甫不日張天祺至此遂豈非言新法仍從元祐新

辛巳祁國長公主進封衛國長公主 淮南轉運使屯
田郎中謝景溫為工部郎中兼侍御史知雜事景溫雅
善安石又與安石弟安國通姻呂公著之為中丞也人
謂景溫必先舉御史及公著罷乃有此除先是安石獨

對問上曰陛下知今日所以紛紛否上曰此由朕置臺
諫非其人安石曰陛下遇羣臣無術數失事機別置臺
諫官恐但如今日措置亦不能免其紛紛也此安石三
對上于是專用景溫司馬光日記云自是不復置中丞
陳薦權臺事不知日知遂州職方郎中向宗道都大
記何以云耳恐誤也催遣廣濟河輦運初張次山力詆新法辭提舉常平倉
弗就會廣濟遣運闕官曾公亮在病告安石攝禘祭致
齋次山與陳升之有連升之亟言次山可用命既下而
中旨謂次山資淺改付宗道其實安石惡次山異己言
于上而罷之 右諫議大夫知制誥宋敏求言中書送
李定除權監察御史裏行詞頭伏以御史之官舊制須
太常博士經兩任通判方許奏舉景祐初以資任相當

者少始許舉通判未滿任者去歲驟用京官今又幕職
官便升朝著處糾繩之地臣恐弗循官制之舊未厭羣
議其詞頭未敢具草且以疾辭知制誥

壬午宋敏求罷知制誥以上批敏求文字荒疏曠其職

業不能者止於義可從也於是王安石曰敏求草呂公

著制臣諭聖旨令明著罪狀反用曾公亮語止云援據

匪宜而已此是自違聖旨已幸朝廷不問乃更辭職上

乃令從敏求請罷職及呈敏求誥詞上又令因著其前

者失職之罪曾公亮以為無罪可著上曰令作公著誥

辭初不依旨明言罪狀乃宣言于外以為朝廷改誥詞

須當乞免知制誥改誥詞亦常事何致如此此乃挾姦

見朝廷前者不加罪故今敢如此爾安石曰敏求作公

見朝廷前者不加罪故今敢如此爾安石曰敏求作公

著詰詞曾公亮雖云但言援據失宜而臣即諭聖旨令
明著罪狀敏求不用臣所諭旨而從公亮之言此豈得
無罪公亮曰舍人是中書屬官止合聽宰相處分安石
曰舍人乃行聖旨豈是行宰相處分上曰若止一人說
與則可緣王安石又說聖旨既所傳不同即合覆奏如
何即草制公亮不肯從上曰但止說文字荒蕪失其職
守罷之可也公亮曰若失守即是臣致其如此時已日
盱安石曰改作曠其職業亦可上從之公亮因請罪上
曰不須爾公亮曰不敢更上章拜謝于上前而退墨本
批十六字朱本云元無上批止是司馬記事云有此語
不可便為上批改云舍人院草制新本復用墨本今從
之舊紀書宋敏求論李定以軍事推官為御史非舊制
罷知制誥新紀不書當從舊紀十二月十四日敏求為
撰

右正言祕閣校理李常落落職為太常博士通判滑

州常言散常平錢流毒四海又州縣有錢未嘗出而徒
使民入息者上令具州縣吏姓名至五六終不肯具而
求罷職故黜前此上謂執政曰李常終不肯分析朕再
三諭以此止是欲行遣違法官吏常堅云體不合分析
曾公亮曰臺諫官自前許風聞言事難令分析也上曰
欲令說是何人言或以所言不實罪諫官即壅塞言路
今令說違法官吏是何人因何卻不肯王安石曰許風
聞言事者不問其言所從來又不責言之必實若他人
言不實即得誣告及上書詐不實之罪諫官御史則雖
失實亦不加罪此是許風聞言事今所令分析止欲行
遣官吏何妨風聞及是上令改常正言為博上仍明著
常罪曰言事反覆專為詆欺是日又呈常疏有云陛下

一宮殿之費百餘萬一宴游之費十餘萬乃令大臣剝
膚椎髓陪斂百姓上笑曰近聞人謗如此乃是常疏中
語安石曰陛下即位未嘗營繕及事外游宴惟修太皇
太后皇太后兩宮爾而常敢於誣上如此 上批監察
御史裏行張戢侵侮柄臣誣罔事實王子韶外要守正
之名內懷朋姦之實所入章疏與面奏事前後反覆不
一並落職知縣戢江陵府公安子韶江甯府上元戢屢
言青苗不便最後上疏曰近乞罷制置司及諸路使者
并言散錢取利為害及安石處事乖謬專為聚斂好勝
遂非很復日甚呂惠卿險薄姦凶尙留君側而曾公亮
陳升之趙抃等心知其非依違不斷觀望思避顛危莫
扶及識昧知幾言乖誤主均為有罪乞正嚴誅等事並

未施行今大惡未去橫斂未除不正之司尙存無名之
使方擾臣自今更不敢赴臺供職居家待罪又言韓絳
代陳升之領條例司左右徇從安石與為死黨遂參政
柄李定邪詔自幕官擢臺職陛下惟安石是信今輔以
絳之詭隨臺臣又得李定之比繼繼其來牙彘漸盛臣
豈敢愛死而不言哉戢論韓絳李定據戢附傳增人按
戢責以二十二日墨本云臣自今月十二日以後更不
赴臺供職蓋二十二日也墨本偶脫二字耳若十二日
以後既不赴臺供職則不應更論絳定今附本月日戢
二十三日家居待罪其日便責亦可見當時事勢云
子韶嘗乞追孫覺呂公著請命及言臺諫方論青苗乞
罷兄子淵管勾京東常差遣先是上謂執政曰王子韶
言青苗法實不便但臣先與此議不敢論列小人首鼠
兩端當黜之知雜陳襄亦奏子韶回邪反覆陰薦子淵

為常平使者請罷其言職故也

朱本刪陳襄論子韶以

史復存之又據襄奏增薦子韶事

為時政記所無今依新

是曾公亮請皆以為通判王安石不可上從安石議戢既上疏又詣中書力爭辭氣甚厲公亮俯首不答安石以扇掩面而笑戢怒曰參政笑戢戢亦笑參政所為豈但戢笑天下誰不笑者陳升之解之曰察院不須如此戢顧曰只相公得為無過耶退即家居待罪其日遂與子韶同黜 詔累戒河東陝西諸路經略司禁止邊民與西賊交市頗聞禁令不行自今有違者經略司并干官吏劾罪重斷能告捕者厚賞之委轉運司覺察 癸未虞部員外郎蘇稅祕書丞陳睦並為祕閣校理祕書郎李清臣為集賢校理江甯府推官劉摯為館閣校

勘大理寺丞樂咸為太子中舍稅等先朝得旨召試至

是試入等獨咸論入四等上策四等下故也

稅睦摯已見治平三

年十一月刑部郎中侍御史知雜事陳襄同修起居注

罷知雜事襄累奏乞罷青苗法其第三奏曰陛下聖性

聰明固已曉然開悟但以王安石執議不變重違其意

物論喧然不加聽察事之可者則置勿問其不可者則

無所不行豈非條例之臣為自安之計巧為飾說誣罔

聖聰近者韓琦上言以河北俵散青苗錢立定貫伯均

與等第人戶比之他路獨取利息三分顯是提舉官違

條抑配而朝廷並無黜責琦之論列足以知其非便而

特寢不行呂景以畿縣之民逋負官物尙有五十餘萬

不宜更與預支實慮虧陷官本而卻令取勘故臣前奏

不宜更與預支實慮虧陷官本而卻令取勘故臣前奏

不宜更與預支實慮虧陷官本而卻令取勘故臣前奏

謂此法一行騷動天下正謂此也陛下近以司馬光爲樞密副使中外翕然皆以陛下知光之言是而悟制置司之爲非今復遽罷之者豈又以光言爲非邪必以其辭而不受也然則光之所以不受者以陛下不行其言爾如欲用之行其言而已矣何吝而不爲哉輕進退於大臣失孚號於天下非所謂令出弗反之義也李常職在諫官既聞中外之議不敢不言事雖不實誠亦得之輿論況國朝舊制自許風聞言事若令分析是欲使其必去將以杜言者之口恐非所以待諫臣之體而廣言路之道也凡此數事雖聖慮一時之失豈非聽察之誤乎禮曰有所忿懣則不得其正有所好樂則不得其正亦在陛下追而正之爾書云改過不吝湯之德也自陛

下臨政以來事無過舉惟用安石然後有更事之暴而致興利之非聖人施爲自有法度不合於道者去之任天下之羣才收天下之公議堯舜三王之治可以指期而至又何必徇一士之曲議以貽黎元之患哉所有制置條例司如有可行事件欲乞只歸三司相度施行青苗之法早賜停寢則天下幸甚襄又奏臣觀制置司元降指揮莫非引經以爲言而其實貸民以取利事體削弱爲天下譏笑是特爲管仲商君之術非陛下之所宜行臣願陛下爲堯舜之君以義治天下不願其爲霸主也陛下富有中國廣輪萬里內無疆臣悍族之患外無侵奪憑陵之難凡四海九州之賦入又足以供吾之用不爲不足陛下不於此時與廟堂之臣坐而論道以行

王政而反屑屑爲均輸舉貸之事臣竊爲陛下惜之今日之弊在於國家因循制度未立而侈用日廣陛下但遴選主計之臣付與利柄取天下賦入之籍度縣官調度之數百用爲之均節而歸之藝極則浮費省而財用足省徭役薄賦斂寬關市之征弛山澤之禁修庠序之教勸之以忠信孝悌尊賢而使能才者進不肖者退農有餘財民服其教吏稱其治然而國不富而政不王者未之有也又奏陛下以至仁求治凡欲更張法度皆以爲民安有取民脂膏以爲貸息而謂周公太平已試之法哉陛下之心必不爲此然則天下之人皆知誤陛下者王安石也誤安石者呂惠卿也以陛下之聰明觀天下之論議其法制利害固已灼然可知奈何安石恃彊

辨以熒惑於前惠卿畫詭謀以陰助於後加以反覆比周之小人隨時觀望平日公論則舉知其法之非一撓於利則又言其法之是此雖陛下之至聖不能無惑雖臣等之至忠亦不免指爲朋黨也近者諫官李常以言事待罪尙令分析孫覺以奏對反覆落職外遷御史中丞呂公著而下皆以不職爲言乞從責降而臣獨區區未敢以請者尙冀犬馬之誠一悟聖意許以青苗之法下議百官如臣言非則甘從遠竄以戒妄言如臣言是則安石惠卿亦乞特行貶斥以謝天下旣而有旨召襄試知制誥於中書襄以言不行辭不就試乞補外王安石請用爲集賢殿修撰陝西轉運使命未下上批別進呈而改是命於是上謂安石曰經筵殊少人安石曰何

用多上曰吳申全不能講欲候襄受職留之經筵朕見襄每引經亦粗可故也襄五奏據襄集司馬光記云襄雖論常平新法而辭婉故除官獨優必當時以此議襄也襄五月辛卯除直舍人院兼侍講卒辭之太子中允同提點京西刑獄程顥簽書鎮甯節度判官事顥既罷御史懇辭京西故也上謂王安石曰人情如此紛紛柰何安石曰堯御衆以寬然流共工放驩兜驩兜止是阿黨共工止是靜言庸違象共滔天如呂公著真所謂靜言庸違象共滔天陛下察見其如此非一事又非一日然都無行遣直待公著所爲熟爛自不肯安職復除三學士令在經筵又不肯留乃始除侍讀知潁州告詞又初極稱其材行中乃用數字言其罪後乃令帶侍讀學士以此示天下天下皆知朝廷無綱紀小人何緣退聽陳襄程

顥專黨呂公著都無助陛下爲治之實今天下事不如理至多人臣爲姦罔至衆襄與顥曾有一言及之否專助呂公著言常平法此卽是驩兜之徒而陛下於邪說紛紛之時張戢之徒皆未出卽獎用襄知制誥顥提點刑獄又稱其平實此輩小人若附呂公著得行其志則天下之利皆歸之既不得志又不失陛下獎用何爲肯退聽而不爲姦臣愚竊恐陛下非不知陳襄輩情狀但患斥逐人多故以言假借涵容且使安職此大不然彼不謂陛下涵容乃謂陛下尙可欺罔故紛紛不止也

龍圖閣直學士陳薦權發遣御史臺事西京左藏庫副使閤門通事舍人高遵裕提舉秦州西路蕃部

關四月十八日六月七日當參考

王韶相

甲申翰林學士司馬光讀資治通鑑漢賈山上疏言秦
皇帝居滅絕之中而不自知因言從諫之美拒諫之禍
晏子曰和與同異水火醯醢鹽梅皆相反之物宰夫濟
其不及以泄其過若羹已鹹復濟以鹽已酸復濟以梅
何可食也伊尹戒太甲有言逆於汝心必求諸道人之
情誰不欲順己而惡其逆惟聖賢知順之損知逆之益
譬如酒醴雖適口而醉人藥物雖苦口而除病是以臣
之於君剛則和之柔則掖之明則晦之晦則明之非故
相反欲裁其有餘補其不足以就皇極耳若逆己者卽
黜降順己者卽不次拔擢則諂諛日進忠正日疏非廟
社之福也上曰舜聖讒說殄行若臺諫欺罔爲讒安得
不黜光曰臣因進讀及之耳時事臣不敢盡論也及退

上留光謂曰呂公著言藩鎮欲興晉陽之甲豈非讒說
殄行光曰公著平居與儕輩言猶三思而發何故上前
輕發乃爾外人多疑其不然上曰此所謂靜言庸違者
也光曰公著誠有罪不在今日向者朝廷委公著專舉
臺官公著乃盡舉條例司之人與條例司互相表裏使
熾張如此逼於公議始言其非所謂有罪也公著與韓
琦親何故以險語讒之上曰非讒琦也志在君側之人
耳光曰據語詞則讒琦也公著有罪無罪在於事實不
在誥詞誥詞雖云爾外人皆云公著坐乞罷條例司及
言呂惠卿姦邪不云坐爲讒也上曰王安石不好官職
及自奉養可謂賢者光曰安石誠賢但性不曉事而復
此其短也又不當信任呂惠卿姦邪而爲安石謀

王安石爲之力行故天下并指安石爲姦邪也上笑光
曰李定有何異能而拔用不次上曰孫覺薦之邵亢亦
言定有文學恬退朕召與之言誠有經術故欲以言職
試之光曰宋敏求繳定辭頭何至奪職上曰敏求非坐
定也朕命草呂公著誥詞言興晉陽之師除君側之惡
王安石以諭敏求而曾公亮以爲不可敏求不遵聖旨
而承公亮之語但云援據非實而已光曰公著誠有此
言亦不過欲朝廷從琦言罷青苗耳語雖過差原情亦
可恕也今明著於誥詞暴之內外君不密則失臣造膝
之言若皆暴以爲罪白今羣臣誰敢爲陛下盡言者臣
以爲敏求隱晦其語亦未爲失體也且敏求非親承聖
旨據曾公亮之言而爲之耳上曰公亮安石所傳聖旨

不同亦當奏稟也上曰李常非佳士屬者安石家居常
求對極稱其賢以爲朝廷不可一日無也以臣異議青
苗之故甯可逐臣不可罷安石也旣退使人且以此言
告安石以賣恩光曰若爾誠罪人也上曰有詐爲謗書
動搖軍衆且曰天不祐陛下致聖嗣不育或云卿所上
書光曰臣所上書陛下皆見之且臣未嘗以奏草示人
也上曰卿所言外人無知者臺諫所言朕未知外人已
徧知矣上曰今天下洶洶者孫叔敖所謂國之有是衆
之所惡也光曰然陛下當察其是非然後守之今條例
司所爲獨安石韓絳呂惠卿以爲是天下皆以爲非也
陛下豈能獨與三人共爲天下耶 詔諸路州軍遇正
至寒食端午重陽節序無得以酒相饋初知渭州蔡挺

言陝西有公使錢許造酒處每五節以酒交遺以行經
二十驛者挈負去來道路煩苦請禁止許之至是都官
郎中沈衡復言知莫州柴貽範送別州酒至九百餘瓶
所差兵夫至二百餘人其違法勞人可知故并諸路禁
止焉

乙酉條例司言青苗錢以半爲夏科半爲秋科使倉儲
不空以備非常然今諸路農時早晚夏秋所獲多少及
民間所須緩急所在不同恐不可爲一定之法欲令有
司因民緩急量入爲出各隨其時不拘以數詔諸路轉
運開封府界提點提舉常平倉司約定歲散青苗錢可
以實散若干數目聞奏 詔館閣校勘劉放與外任放
初考試開封與王介爭言爲臺諫所劾既贖銅又罷考

功及鼓院至是求外任王安石因之并逐放此據司馬
光日記注

應辰云恐只
是御史劾放

丙戌特支修大河東流隄掃及濬御河役兵緡錢有差

丁亥祕書丞集賢校理孫洙兼史館檢討 大理寺丞

鄜延經略司勾當公事薛昌朝爲太子中允權監察御

史裏行王安石言昌朝可用也安石欲用昌
朝此據日錄 知涪州

樂溫縣鍾浚爲著作佐郎以考課院言浚治狀入優等

故也 司馬光讀資治通鑑張釋之論嗇夫利口光曰

孔子曰惡利口之覆邦家者利口何至覆邦家蓋其人

能以是爲非以非爲是以賢爲不肖以不肖爲賢人主

苟以是爲非以非爲是以賢爲不肖以不肖爲賢則邦

家之覆誠不難矣時呂惠卿在坐光所論專指惠卿也

資治通鑑卷一百一十一

此據陳升之以母老乞退上不許此據

戊子中書言宗室令晏等狀袒免以下親當出官及外居奏薦并接賓客並已有法具文移表奏欲乞亦如外官例上批令晏雖係袒免止是法許外居非換官出官人數不可一用外官例可再詳度令諸事相稱毋使親疏輕重不等於是中書再定袒免將軍以下願出官委尊屬同教授保明宗正司審察以聞見任外官奏子孫依外官法若祖宗袒免以下已有官而父祖俱亾不願出官願出外居者許置田宅產業願出官者置田宅如外官法從之韓琦乞徐州養疾上曰琦必緣呂公著事也曾公亮曰琦當乞相州今乃乞徐州意或在此上曰何故公亮曰相州實屯重兵處王安石曰琦意未必

然上曰須開諭令無自疑安石曰彼初無此意何用開諭但如常批答可也候琦以人言為辭開諭未晚上從之琦章四上上卒遣內侍李舜舉開諭琦乃止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終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終

三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一

宋 李燾 撰

神宗

熙甯三年五月庚寅朔知明州衛尉卿王罕言州濱大海外接蕃夷城堡頽圯比歲鄰郡薦饑多盜而戍卒不滿二百乞降度僧牒以完州城詔止以役兵修築先是上謂執政曰諸處奏罪人多逾城走逸城亦不可不修王安石對曰南方修城恐非急過費財用亦可惜止令轉運司漸應副可也故有是詔

辛卯秘閣校理同修起居注陳襄兼直舍人院判吏部流內銓兼天章閣侍講先是上患無知制誥執政以祖宗故事有直舍人院欲令襄爲之王安石曰如此除人

則不可輕與人資序而官易得人故襄有是命襄辭直
院及侍講手詔諭襄曰近除卿知制誥以言事未遂懇
不受命且求外補朕素慕卿經術行已深惜遠去特還
舊職庶幾左右經席漸磨道義以釋所願聞今覽來奏
尚欲固辭豈未悉朕意與還卿來章當亟就職襄終辭
許之許襄辭直院及侍講乃十月六日乙巳今并書之襄
試乃云今春豈已附四月癸未九月五日安石論襄辭召
試實在春時乎是日上論魏鄭公但以太宗所為
多過差能直諫而已亦不見其有經綸天下之才王安
石曰鄭公所見雖非高遠然于事理卑近之間甚識利
害如與温彥博論事雖為彥博強辨所奪然其利害終
如鄭公所爭上言此乃處置蕃部事也安石又言魏鄭
公不欲以賓客待外蕃以為篤論上曰鄭公諫太宗封

禪事云四夷雖服無以勝其求此言是也

癸巳詔莫霸保雄州安肅廣信順安信安乾甯保定軍
皆並邊阻澆濼及西山少耕稼之利毋給百姓青苗錢
太白晝見

乙未詔輔臣觀麥于後苑司封員外郎直史館同修

起居注蔡延慶兵部郎中集賢校理王益柔直舍人院

王安石謂益柔舊人且行義修飭不廢學問故與延慶

並命直舍人院自太平興國以後不復除時安石建議

欲令直舍人院者草李定詞已乃除知制誥因舉祖宗

舊例初以命陳襄襄辭不為遂并授兩人天章閣待

制孫固兼權管勾御史臺知通進銀臺司代陳薦也王
安石謂薦必封駁李定除命韓絳又疑薦不放定入臺

故言於上罷薦而用固

丁酉命淮南江東轉運使即揚州宣州體問前秀州軍

事判官李定不持所生母喪事虛實以聞權管勾御史

臺陳薦言定所生母亡不解官持喪定家揚州又嘗任

宣州涇縣主簿故也于是止定除命以待兩路之報

詔雄州北兩屬戶遇災傷即以貨糧接續分給仍作科

次輸納從河北沿邊安撫使張利一請也日錄四月五

兩屬戶不得青苗甚不足上曰如此是明青苗非抑奏

僉議沿邊更不俵已日晚餘不及議而退當俟別奏

異內地百姓如何指揮無妨餘乃從上旨勿爭也

例司言權陝西轉運副使陳繹不依條案治部內違法

抑配青苗錢官吏乃擅止環慶等六州給散青苗錢且

欲留常平倉物準備緩急支用壞常平久之法詔繹

特放罪

戊戌上批中書所修條例宜令簡約有理長久可施行

遵守仍先令次第編排方可刪定取舍今中書編條例

聞已千餘冊遇事如何省閱雖吏人亦恐不能悉究可

令先分出合為中書每行一司條例為三等仍別見行

已革重複者例或分明與條無異止錄其已施行者或

自有正條違之以為例者或不必著例自可為條者或

條不能該必須例為比者使各自為處然後中書日以

三五件參定存去修剏之朕所見大概當如此卿等宜

更審度恐尙有不盡事理近見閣門編儀制取索文字

費力蓋吏人不喜條例分明亦須量立賞罰以防漏落

宣州涇縣主簿編校昭文館書籍林希為館閣校勘

希福州人也治平二年九月是日上問王安石條例

司可併入中書否安石曰待修中書條例有端及已置

屬則自可併為一今尚有合與韓絳請間奏事恐未可

上曰豈防曾公亮異議乎又問陳升之如何安石曰升

之猶可與共事公亮多用機巧又專欲守其故態自呂

公著齟齬以來及得升之協助益難與議事上曰公亮

老亦且去矣此據日錄在五詔集賢校理孫洙館閣

校勘蒲宗孟同看詳轉對封章以封章條事甚多欲采

用之也是月壬寅當并考

庚子著作佐郎俞充大理寺丞李承之編修中書條例

充鄞人也詔祖宗祖免親孝贈男赴朝錢絹各四十

貫正未赴朝年十一歲已上錢絹各二十貫正女在室

年十一歲已上錢絹各十五貫正出適錢絹各二十貫

正所生母并妻錢絹各二十貫正未赴朝年十一歲已

上錢絹各十貫正女在室年十一歲已上錢十貫絹五

疋出適錢絹各十五貫正所生母并妻錢各十貫絹五

疋已上女出家入道並依出適例先是祖免親右武衛

大將軍衡州刺史叔璨卒內侍省言法惟送殯耐葬得

給賜其孝贈已不支蓋新法漏此上令更定而降是詔

叔璨卒在四月克架子也

辛丑詔少府監新知池州郭永與宮觀以永知漳州日

課績非優且衰老故也手詔聞陝西蕃部首領等多

執歸明蕃人殺之妄言把截巡綽鬪敵所獲首級不獨

僥倖恩賞且枉殺無辜令逐路經略司自今須驗實賊

馬蹤由保明以聞不得止據城寨申報

王寅詔百官轉對章奏分委館職看詳所陳當否送司

馬光詳定令中書取旨上既命孫洙蒲宗孟看詳至是

又付三館令已有法者即明具條貫欲以見館職材能

因以考知轉對官知法理與否也自又付三館以下新

王安石意增入安石議建三館祇候見二年十二月丙

寅至四年六月罷新紀書詔百官轉對封事三館條其

當石令司馬光先是丙戌赦書令諸路搜訪士有行

義為鄉里推重者以名聞凡得二十九人于是詔令九

月崇遣赴闕仍給驛料至則館于太學送舍人院試策

論各一道舊紀書詔舍人院試諸路崇

癸卯上批近以秀州軍事判官李定為太子中允權監

察御史裏行知制誥李大臨蘇頌累格詔命不下乃妄

引詔中丞薦舉條絕無義理而頌于中書面乞明降特

旨方敢命辭泊朝廷行下反又封還輕侮詔命翻覆若

此國法豈容大臨頌可並以本官歸班大臨及頌時皆

為工部郎中先是宋敏求封還定辭頭詔送別官而頌

當命辭頌言本朝舊制進補臺官皆詔中丞知雜與翰

林學士于太常博士以上中行員外郎以下互舉曾任

通判者即須特旨方許薦為裏行倘非其人或至連坐

所以重臺閣之選也去歲詔旨專令中丞舉官雖不限

資品猶以京秩薦授緣已有前詔故人無間言今定自

支郡幕職官入居朝廷糾繩之任超越資序近歲未有

議者或曰唐世多自諸侯幕府入登臺省臣謂不然在

唐方鎮盛時有奏辟郎官御史以充幕府者由此幕府

實為谷道無量

增重祖宗深鑒此弊一切釐改州郡僚佐皆從朝廷補授大臣出鎮或許辟官亦皆隨資注擬滿歲遷秩並循銓格非復如唐世之比而今之三院事任又重於昔時況定官未終更非時召對不由銓考擢授朝列不緣御史之薦直寘憲臺雖朝廷急于用才度越常格然隳紊法制必致人言其除官制未敢具草詔再送舍人院次至大臨大臨亦封還迺詔頒依前降指揮撰辭頌又言祖宗之朝或有起孤遠而登顯要者蓋天下初定士或起草萊而不用故不得不廣搜揚之路自真宗仁宗以來雖幽人異行亦不至超越資品蓋承平之代事有紀律故不得不循用選授之法今朝廷清明俊乂並用進任臺閣動有成規而定以遠州幕官非有積累之資明

白之效偶因召對一言稱旨卽授御史他日或有非常之人又過于此奏對稱旨則復以何官處之寢漸不已誠恐高官要秩或可以歧路而致謹案六典中書舍人之職凡詔旨制敕皆案典故而起草制敕旣行有誤則奏而正之故前後舍人論列差除用典故而蒙更正者非一今三院御史須中丞學士薦舉朝臣乃典故也或不應此其敢無言去歲以京官除授所以無言者以前有詔令故也今若先立定制許於幕職官中選擢三院則臣等復有何言而敢違拒朝廷以定才實非常則當特與改官別授職任隨資超用無所不可不必棄越近制處之憲綱也若臣上懼嚴誅覲顏起草誠慮門下封駁縱門下不舉則言事之臣必須重有論列或定畏議

固執不敢祇受是臣一廢職事而致議論互起煩瀆聖
聽則臣之罪戾死有餘責上曰裏行本不計官資故令
于御史裏行欲令止以判官出敕爲之衆以爲不可安
石曰已令改官于義有何不可而乃封還辭頭若遂從
之卽陛下威福爲私議所奪失人君之道矣旣而安石
進呈舉御史新條并錄初立條時奏對語白上曰胡宗
愈以此爲臣私意蓋不知陛下立此法時德音故也上
曰李定誥須令草之安石曰陛下特旨雖妨前條亦當
施行也曾公亮曰特旨固不當以條限但不知定何如
人恐非常人乃當不用常法耳于是上批檢會去年七
月六日詔今後臺官有闕委御史中丞奏舉不拘官職
高下令兼權如所舉非其人令言事官覺察聞奏自後

別無續降條貫頌大臨等又言臣等看詳從前臺官須
得于太常博士以上中行員外郎以下舉充後來爲難
得資序相當之人故朝廷特開此制云不拘官職高下
者止是不限博士與中行員外郎耳非謂選人亦許奏
舉也所謂兼權者如三丞以下未爲監察故且令上權
裏行員外郎以上不可爲侍御故令下兼皆不爲選人
設文也若不拘官職高下并選人在其間則是秀州判
官亦可以權裏行不必更改中允也以此言之選人不
可超授臺官明矣至如程顥王子韶已先轉京官因中
丞薦舉方遷中允止權監察今定是初等職官資序若
特改京官已是優恩更超授朝籍處之憲臺先朝以來
未有此比臣等所以喋喋有言不避斧鉞之誅者非它

也但爲愛惜朝廷之法制遵守有司之職業耳大抵條例戒于妄開今日行之它日遂爲故事若有司因循漸致墮紊誠恐倖門一啟則仕途奔競之人希望不次之擢朝廷名器有限焉得人人而滿其意哉前世所以愛重爵賞不以假人雖有奇材異倫亦須試以職事俟有功效然後超擢者以此也復詔頌依前降指揮撰辭頌執奏如初而又于中書白執政言雖云特旨而頌輩無以爲據草制卽必致人言乞批降云特旨所除不礙條貫方敢草制又詔所除李定是特旨不礙近制令頌疾速撰辭頌又言果出聖意拔擢卽須非常之人名聲聞于時然後厭服羣議爲朝廷美事昔馬周爲常何作奏條陳得失二十餘事皆當世切務唐太宗拔于布衣近

世張知白上書言事論義卓越真宗拔于河陽職官此二臣者可謂有顯狀矣逢時遇主可謂非常矣然周猶召直門下省明年方用爲御史裏行知白召還奏對稱旨亦命試舍人院然後授以正言非如定遠州職官素無聲稱偶因諫官論薦一賜召對便蒙拔授誠恐天下才辯之士聞之皆思趨走勢要以希薦用此門一開未必爲國家之福也欲望陛下采聽羣議或詢訪近臣若謂定之才果足以副陛下特旨之擢則臣自當受妄言之罪若臣言不虛卽乞別授一官置之京師俟它時見其實狀進用未晚如此不惟臣等職事併舉兼亦可以養成定之才資免招異日之議論也上卽欲黜頌別除知制誥令草制安石乞且降旨令草如更執奏乃施行

于是曾公亮乞批付大臨等同草韓絳曰止是頌建白
難付大臨等公亮曰頌意欲如此安石曰恐大臨不肯
草即便稽留聖旨乃直付頌而頌復辭以不當日遂再
送大臨大臨又繳還故有是責大臨及頌之未責也詔
趣直舍人院蔡延慶等就職及責大臨等延慶遂草定
制既進草又上奏乞罷之知通進銀臺司孫固再封駁
卒行下此據司馬光日記及御集御集第一百五十二卷知銀臺司兼門下封駁事孫固奏竊聞有旨
李除選人蘇頌落知制誥蔡延慶未敢命詞大臨與頌昨
以不除選人蘇頌落知制誥蔡延慶未敢命詞大臨與頌昨
當不除選人蘇頌落知制誥蔡延慶未敢命詞大臨與頌昨
延慶之請自為反覆幸甚御批是罪他反覆抗命不肯命辭兼
蘇頌等亦不勝幸甚御批是罪他反覆抗命不肯命辭兼
速發下固又奏陳御批錄云章衡草定制誤也衡八年
速發下固又奏陳御批錄云章衡草定制誤也衡八年
舍人然敏求之罷在四月頌求等三人之罷天謂之三年
蓋同人而異時續綱目及宋史敘次俱誤

詔杭州

洞霄宮永康軍丈人觀亳州明道宮華州雲臺觀建州
武夷觀台州崇道觀成都玉局觀建昌軍仙都觀江州
太平觀洪州玉隆觀五嶽廟太原府興安王廟自今並
依嵩山崇福宮舒州靈仙觀置管勾或提舉官時以諸
臣歷監司知州有衰老不任職者令與閑局王安石亦
欲以處異議者故增宮觀員朱本削去王安石欲處異
各得便鄉里且以優議者又為之說曰因使人
老示恩今並用初本詔以禁軍分五部法檢治廂軍
會要三年五月十四日
事今用兵志所修增入
甲辰詔近設制置三司條例司本以均通天下財利今
大端已舉惟在悉力應接以趣成效其罷歸中書先是
文彥博等皆請罷制置條例司上謂彥博曰俟羣言稍
息當罷之不欲亟罷恐傷王安石意故也既罷又以手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一十九

札諭安石有司結絕所施行事久之乃罷吏人屬中書
爲額外堂後官樞密院者爲副承旨三司勾覆官並除
供奉官朱本簽貼云勤會指揮罷局月日在前後來卻
有申請事故增入有司結絕所施行事久之乃
罷等語新本削去今復存之上久欲罷之恐傷王安石
意及謂文彥博云云并吏人恩例此據司馬光日記刪

乙巳龍圖閣直學士兵部侍郎集賢殿修撰何郟提舉
成都府玉局觀病故也郟遂請老以尙書右丞致仕初
文彥博論置宮觀差遣非是且如何郟兩制乃令提舉
玉局觀郟雖無恥然朝廷不當如此安石曰如郟者旣
衰病不能治事遂肯分司致仕夫豈不善若未肯而朝
廷彊使之去則于人情或以視遇羣臣爲薄即使領州
郡則又廢事務害百姓故廣置宮觀使食其俸給而不

害事也且提舉在外宮觀亦無甚異何足爲恥自增置
宮觀昏病闒茸之人就者已多少清州郡之選不爲無
補也郟爲御史論事鯁切無所避爲仁宗所知晚節稍
回畏不及其初及在梓州乃因地震言陰盛臣彊譏切
韓琦又乞召還王陶以中上意旣老被病猶冀復用上
屢薄之初欲但令以本官致仕王安石曰除右丞已不
厚乃除右丞郟以右丞致仕在六月十日
一郟日今從舊錄并書之詔前永安縣
主簿崇文院校書邢恕與堂除近地試銜知縣先是外
人譁言將以新進士爲校書陸佃嘗從王安石學張安
國無爲人安石客也呂升卿乃惠卿弟皆外人所指目
者于是知諫院胡宗愈言故事崇文院校書如未歷外
官及不滿任者不得選舉昨邢恕以新進士除校書蓋

朝廷未有法制近聞新進士緣此奔走權要廣為道地
乞自今須歷一任乃除上曰何嘗有此乃命罷恕恕本
呂公著所引用安石方惡公著故因宗愈言而有是命
熙寧二年十一月三日初為校書十年
左衛將軍駙

馬都尉張敦禮為光州刺史

丙午詔直舍人院只理本資序候知制誥不闕即罷始

王益柔等遂自謂某為知制誥既而上謂益柔等文詞

非工故有是命此據日錄并工部郎中權發遣鹽鐵

副使沈起度支員外郎權河北轉運副使呂大防並直

舍人院條例司言常平新法宜副司農寺乞選官主

判兼領農田差役水利事遂命太子中允集賢校理呂

惠卿同判司農寺祕書丞集賢校理同判寺胡宗愈改

兼判仍候有兩制可差即改差一員蔣靜作呂惠卿家

判併開封祥符兩縣倉始置常平倉賤糶貴發祥符六
年為軍糧而新倉者為糶倉而糶倉者為常平倉
以本寺見管封樁兌換發運司糶米逐倉寄放公乃請
以物賤即糶如本法以發運司糶米逐倉寄放公乃請
州縣不役一之糶久以前承符從之類至有破產而
甚不例司言是衙前延置局詳定利害而欲去宿弊
置民樂從然所寬優者兼領之公意以為今欲除之
使取者則任官兼易致人言朴意不為今欲除之
皆恐無以施法抑又惑于新法之多尤所不謀難
成就不以明見法具所措言者行之狀極于詳盡
諸路監司使免錢法而一切罷差役令當役人重
等第均出司日郭第及成丁單助役錢寺觀品官之家
錢給之其坊郭第及成丁單助役錢寺觀品官之家
舊無募役者皆以第均成丁單助役錢寺觀品官之家
乃法願募役者皆以第均成丁單助役錢寺觀品官之家
役法願募役者皆以第均成丁單助役錢寺觀品官之家
權本路提點刑獄兼提舉常平如故提點刑獄兼提舉

常平自直温始是月又除董儀今翰林學士承旨王

珪等言英宗時文臣磨勘已展為四年比之武臣年限

相若其武臣不可更展乞自今應正任刺史團練防禦

使以上遷官未滿十年者非有顯效遇非次恩止與移

改州鎮十年內有過犯者仍比文臣展年從之

丁未詔青苗錢委諸路轉運開封府界提點提舉司每

年相度留錢穀以備非時賑濟出糴外更不限時月止

作一科給散卻作一科或兩科送納以便人情如願分

兩科請者亦聽科司馬光云王廣廉在河北民不能償春

即輸之主簿廢管勾睦親廣親宅并提舉郡縣主宅

所歸廳此事當考大宗正司從知宗正丞張稚圭請也先是宗室舉

動皆為管勾內臣所拘制稚圭始請罷之上令并罷郡

縣主宅提舉據管勾內臣拘制

庚戌著作佐郎張琥編修中書條例琥洎孫也琥墓志

實錄錢特放罪修在青州常奏疏曰伏見朝廷指揮擅止散青苗

錢以來中外之議皆稱不便多乞寢罷至今未蒙省察

臣敢條陳三事其一議者言青苗錢取利于民為非而

朝廷深惡其說至煩聖慈命有司具述本末委曲申論

中外以朝廷本為惠民之意然告諭之後搢紳之士議

論益多至于田野之民蠢然固不知周官泉府為何物

但見官中放債每錢一百文要二十文利是以申告雖

煩而莫能諭也臣亦以為等是取利不許取三分而許

取二分此孟子所謂以五十步笑百步者以臣愚見必

實錄

欲使天下曉然知取利非朝廷本意則乞除去二分之
息但令只納元數本錢如此始是不取利矣蓋二分之
息以爲所得多耶固不可多取于民所得不多耶則小
利又何足顧何必以此上累聖政其二檢詳元降指揮
如災傷及五分以上則夏科青苗錢令于秋科送納秋
科于次年夏科送納臣竊謂年歲豐凶固不可定其間
豐年常少而凶年常多今所指揮蓋只言偶然一科災
傷耳若連遇三兩科水旱則青苗錢積壓拖欠數多又
若纔遇豐熟卻須一併催納則民永無豐歲矣于中小
熟之年不該得災傷分數令于本科送納者或人戶無
力或頑猾拖延本科尙未送納了當若令又請次科合
俵錢數則積欠轉多必難催索臣今欲乞人戶遇災傷

本科未曾送納者及人戶無力或頑猾拖延不納者並
不支俵與次科錢如此則人戶免積壓拖欠州縣免鞭
扑催驅官錢免積欠失陷其三竊聞議者多以抑配人
戶爲患所以朝廷屢降指揮丁甯約束州縣官吏不須
抑配百姓然諸路各有提舉管勾等官往來催促必須
盡錢俵散而後止朝廷雖指揮州縣不得抑逼百姓請
錢而提舉等官又卻催促盡數散俵故提舉等官以不
能催促盡數散俵爲失職州縣之吏亦以俵錢不盡爲
弛慢不才上下不得不遞相督責者勢使之然各不獲
已也由是言之理難獨責州縣抑配矣以臣愚見欲乞
先罷提舉管勾等官不令催督然後可得責州縣不得
抑配其所俵錢任民情願專委州縣隨多少散之不必

須要盡數亦不必須要闔縣之民戶戶盡清如此則自然無抑配之患矣臣不能深識遠慮所見目前止於如此然而青苗之議久已喧然中外羣臣乞行寢罷者不可勝數其所陳久遠利害必已詳盡而無遺矣一日陛下赫然開悟悉採羣議追還新制一切罷之以便公私天下之幸也若中外所言雖多猶未能感動天聽則見行不便法中有此三事尤繫目下利害伏望特賜裁擇又奏勘會今年二麥纔方成熟尙未收刈已係五月又合俵散秋科錢數竊緣夏科已散錢尙未有一戶送納若又俵散秋科錢竊慮積壓拖欠枉有失陷官錢臣已指揮本路諸州軍並令未得俵散秋科錢別候朝廷指揮去訖臣伏思除臣近所起請災傷未納及人戶拖欠不

納者乞且不俵次科一事外臣今更有愚見不敢緘默臣竊見自俵青苗錢以來議者皆以取利爲非朝廷深惡其說遂命所司條陳申論其言雖煩而不免於取利然猶有一說者意在惠民也以臣愚見若夏科錢於春中俵散猶是青黃不相接之時雖不戶戶闕乏然容有不濟者以爲惠政尙有可說若秋科錢於五散蠶麥成熟人戶不乏之時何名濟闕直是放債爾若二麥不熟則夏科尙欠豈宜更俵秋科錢使人戶積壓拖欠以此而言秋科錢可以罷而不散欲望早降指揮中書言修擅止給青苗錢欲特不問罪王安石論修殊不識藩鎮體乃降是詔先是上復欲用修執政問王安石以修何如邵亢安石曰修非亢比也又問如

趙抃安石以爲勝抃它日又問何如呂公弼其意欲以代公弼也安石謂勝公弼又問何如司馬光安石亦謂勝光上遂欲用之安石曰陛下宜且召對與論時事更審察其在政府有補與否乃遣內侍馮宗道賜以太原告敕諭令赴闕朝見訖之任安石又曰修性行雖善然見事多乖理陛下用修修既不盡燭理有能惑其視聽者陛下宜務去此輩上問誰與修親厚良久曰修好有文華人安石蓋指蘇軾輩而上已默諭明日安石又白上曰陛下欲用修修所見多乖理恐誤陛下所欲爲上患無人可用安石曰甯用尋常人不可爲梗者上曰亦須用肯作事者安石曰肯作事固佳若所欲作與理背卽誤陛下所欲爲又陛下每事未免牽於衆論或爲所牽

卽失事機此臣所以不能不豫慮也時已除修宣徽南院使判太原府四月十日上曰待修到更徐議之於是安石知修決不附已益毀之曰臣固嘗論修在政府必無補時事但使爲異論者附之轉更紛紛耳它日上論文章以爲華辭無用不如吏材有益安石曰華辭誠無用有吏材則能治人人受其利若從事于放辭而不知道適足以亂俗害理如歐陽修文章於今誠爲卓越然不知經不識義理非周禮毀繫辭中間學士爲其所誤幾至大壞時修方力辭新命上未許也七月三日辛卯詔以京朝官曾歷通判知縣者四人分治開封府新舊城左右廂凡鬪訟杖六十已下情輕者得專決及逋欠婚姻兩主面語對定亦委理斷其先所差使臣並罷之

從權知開封府韓維請也 皇城使開州團練使沈惟
恭除名瓊州安置進士孫棐處死惟恭貴妃沈氏之弟
故宰相倫之孫棐開封人惟恭門下客也惟恭以干請
恩澤不得志缺望嘗為棐言皇子生必不久語涉呪詛
又假他人指斥乘輿之言以語棐棐希惟恭意每見輒
詆時事亦嘗指斥乘輿後又詐為司馬光陳五事章疏
以示惟恭詞極不遜惟恭轉以示人四方館歸司官張
澤得之以示閤門使李評評奏之故敗棐既伏誅餘傳
寫人皆釋罪四月八日呂公著責時魏泰妄載棐事已
辨之於彼考林希野史云初司馬光貽書
王安石闕下爭傳之安石患之凡傳其書者往往陰中
以禍民間又偽為光一書詆安石尤甚而其辭鄙俚上
聞之謂左右曰此決非光所為安石盛怒曰此由光好
傳私書以買名故致流俗亦效之使新法沮格與論紛
然皆光倡之即付獄窮治其所從得者乃皇城使沈惟
恭客孫杞所為惟恭居常告杞以時事又語嘗涉乘輿

戲令杞為此書以資笑謔獄具法官坐惟恭等指斥乘
輿流海島杞棄市以深禁民間私議已者其後探伺者
分布都下希所云孫杞即孫棐也自此探伺者分布
都下要常表而出之五年正月丁未會孝寬云云
制置條例司言諸路科買上供羊民間供備幾倍而河
北權場博買契丹羊歲數萬路遠抵京則皆瘦惡耗死
屢更法不能止公私歲費錢四十餘萬緡近委著作佐
郎程博文訪利害博文募屠戶以產業抵當召人保任
官豫給錢以時日限口數斤重供羊人多樂從得以充
足歲計除供御膳及祠祭羊依舊別圈養棧外仍更棧
養羊常滿三千為額以備非常支用從之博文所裁省
冗費凡十之四人甚以為便先是進呈條例上批曰屠
戶情願本家宰殺亦聽一節可刪去恐以死肉充故也
羊事條目極多而上一閱遂見此人莫不稱嘆蓋上於

天下所奏報利害摘其精要類如此朱本用日錄刪改舊本新本並從朱

從之今亦羣牧判官王誨上羣牧司編敕十二卷行之

誨舉正子也 詔武臣諸州未立定合兼鈐轄州軍今

後除河北河東陝西知州帶經略安撫使及都總管外

河北雄滄河東代潞並兼本州駐泊兵馬鈐轄餘州軍

兼管勾本州駐泊軍馬公事其正任防禦團練使以上

知州自依舊制元年十二月乙卯可參照又詔廣南西路沿邊外州

軍別無通判或別官兼職官處止令知州專管勾常平

其檢點諸縣錢穀即差曹官或縣官

辛亥京東安撫司言青州益都進士蘇丕天聖五年嘗

至禮部自後絕意進取四十餘年今七十六歲乞以不

合該恩澤賜一處士名由詔賜不號安退處士

壬子詔罷入閣儀先是翰林學士承旨王珪等言謹案

入閣者乃唐隻日紫宸殿受常朝之儀也唐紫宸與今

同而唐宣政殿即今文德殿唐制天子坐朝必立仗於

正衙若止御紫宸即喚正衙仗自宣政殿東西閣門入

故謂之入閣五代以來廢正衙立仗之制今閣門所載

入閣儀者止是唐常朝之儀非為盛禮不可遵行故罷

之 江淮等路發運使薛向言上供米六百二十萬石

見已裝發其召募客綱所運二十六萬餘石入京已過

元額乞理充來年歲計之數從之二年九月十日工部

尚書致仕李兌卒

丁巳京東轉運使工部郎中直龍圖閣王廣淵為河東

轉運使曾公亮初欲差權王安石以為廣淵在京東宣

力當正除且曰廣淵與周孟陽俱侍讀孟陽已得修撰
廣淵不應但權轉運使上從安石言遂正除廣淵為京東漕在二年
年八月二日詔國家以西樞內輔贊翊本兵任為重矣而
狃於舊制自右職升朝以上必兼擇而除之是以三公
府而親有司之為非所以遇朕股肱之意也今使臣增
員至眾非張官置吏以總其事則不足以一文武之法
而礪中外之才宜以審官院為審官東院別置審官西
院差知院官兩員專領閣門祇候以上至諸司使磨勘
常程差遣命右諫議大夫天章閣待制齊恢為知院兵
部郎中韓縝同知仍以太常禮院治所為審官西院其
禮院歸太常寺置局先是上論及大使臣磨勘及常程
差遣欲付之三班王安石與韓絳以為不如置西院付

之上即令置然未嘗與樞密院議也及文彥博等對乃
言其不便曰屢與大使臣因差遣相見尚患不知其人
付之審官則愈不知緩急難為選擢矣上曰欲知之不
在數見又曰如王慶民事密院乃當知大使臣常程差
遣何足預王安石曰省細務乃可論大體絳曰此事於
樞密吏人即不便彥博曰果合如此亦不論吏人便與
不便彥博退上語及西院事安石曰樞密院亦止是五
代分置曾公亮曰欲分宰相權爾上曰前代亂豈緣不
歸一不然則樞密亦能專權如史洪肇之徒是也五代
用武故政出樞密宰相備位而已非治法也故降是詔
議者謂絳及安石協謀欲沮彥博且奪其權因建此議

然先時大使臣差遣皆屬樞密院無先後名次時人亦頗患其不平也頗患其不平此是日上曰韓縝言王慶民部內城壁不葺軍械不修弓箭手多是疲小虛名數任之間累為帥府所薦朝廷遷擢不一豈可不案治欲差官往案治王安石曰韓縝是本路轉運使自當案治只可召縝諭旨令舉劾呂公弼曰見韓縝言數處器甲城壁不整齊其使臣卻幹事可惜所以重於案劾安石曰朝廷要立法即惜人材不得上曰諸葛亮尚能斬馬謖非不惜謬材蓋不斬謬則法不立故也安石曰前代有白衣領職者若有罪當黜罰而其材足藉尚可策勵即以權領舊職無妨如此則法立而材不廢上卒從安石言

戊午新作來遠驛增葺舊馬軍都虞候公解為之以待

蕃客

舊紀書作來遠驛新紀不書

知鬱林州趙奎言本州歲役車

丁運鹽輸容州北流縣給容邕等州出賣初官給錢買

牛造車其後牛死車敗皆車丁自辦遇運鹽月人給錢

二百米一石仍禁以牛車乘載私物車丁不堪其苦欲

乞自今車丁不給錢米之月聽以牛車願載私物從之

先是修內司軍士孔用等白晝入內閣盜金銀器物

提舉修內副都知張若水自劾不覺察詔釋之知諫院

胡宗愈言若水等當重貶竄以懲不恪詔候開封府案

上取旨宗愈又言若水嘗在慶州韓絳素結之陰庇護

若水宗愈尋斥案宗愈因諫分審官西院之不便若水

卒不問

上封者言宗室正任刺史以上聽差殿侍或三班差使殿侍祇應其餘宗室所授殿侍乞以親事輦官及近上軍分補充其書表宅案客司等亦乞裁損詔太宗正司定奪以聞朱本簽貼云事小兼會問不見施行合刪去築納幹堡知慶州李復圭遣鈐轄李信等擊之敗還復圭又遣將梁從吉別攻夏人金湯白豹等寨破之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一十一終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一十一

神宗

宋 李燾 撰

熙甯三年六月壬戌詔司農寺檢察諸路所申雨澤如有水旱特甚州軍以聞知秦州李師中言奉詔勘會昨展置甘谷城所拘占湯谷地界係與貝實勒新伯等三家仍令王韶劉希奭與蕃部首領指引標定界至聞奏臣已令體量其間有蕃戶標撥入官地土數多而今耕種不足者欲卻於元獻納數內給還三分之一而弓箭手亦不得執元額止獻合入官地招人庶幾不害邊計詔令王韶等依前降指揮體問元獻地蕃部的實願獻多少地如不係元初獻者並還之劉希奭時為走馬

駕部郎中朱壽昌異之子也其母劉氏壽昌生二歲異守長安出劉氏嫁民間母子不相知者五十年壽昌行四方訪求不獲飲食罕御酒肉與人言輒流涕以浮屠法灼臂燒頂刺血寫佛書冀遂其志又棄官入秦與家人訣誓不見母不復還行次同州得之劉氏時年七十餘矣知永興錢明逸表其孝節且言壽昌稱疾尋醫棄官而尋醫法須二年乃赴御史臺看驗乞不俟尋醫限滿復其差遣癸亥詔壽昌赴闕朝見先是言者其攻李定不服母喪王安石力主定因忌壽昌及壽昌至但付審官院壽昌前已再典郡於是折資通判河中府迎其同母弟妹以歸居數歲母卒泣涕幾喪明白鳥集墓上

拊其弟妹益篤為買田居之其於宗族尤盡恩意嫁兒弟之孤女二人葬其不能葬者十餘喪蓋其天性如此

言者謂陳薦也
事見五月八日

甲子詔罷遂州知州任滿除提點刑獄指揮依舊中書選差人舊制知遂州撫馭有方邊界甯靜代日除提點刑獄至是罷之

丙寅殿前都虞候邕州觀察使秦鳳路副總管竇舜卿知秦州李師中於永興軍聽旨七月十二日下漕司相

王韶分析田事六月八日師中言市易置司及田事初遣王堯臣李若虞案實王韶之議開邊

也師中贊成之及韶改提舉蕃部兼營田市易二月十日師中始言其不便向寶言蕃部不可以酒食甘言結也必須恩威並行且蕃部可合而不可用議與韶異朝廷

更命寶兼提舉王安石恐沮韶事亟罷之四月十日韶及高遵裕並為提舉四月二日兩人共排寶數有違言時寶方為師中所信任安石雅不喜師中嘗白上曰師中前後論奏多侮慢今於韶事又專務齟齬陛下若欲保全宜加訓飭使知忌憚當云付卿一路宜為朕調一將佐使知朝廷威福今用一王韶於向寶有何虧損遂欲怨望不肯盡命若果如此朝廷豈無刑戮以待之卿為主帥亦豈免責韶所建立卿皆與議事之成敗朝廷誅賞必以卿為首不專在韶上遣使諭師中如安石所陳據此日錄四月二於是師中亦奏寶在邊無由得安乞罷寶十六日事專委韶及遵裕會托碩隆博二族相仇董欲以兵助托碩遵裕乃言于師中乞使寶還討之師中復奏蕃部非

寶不能制臣已令將兵討托碩族乞依舊留寶仍敕韶等令協和曾公亮擬從其請樞密院又請責韶等戒勵狀安石曰韶等豈可但責戒勵當究見情狀虛實道理曲直行法及進呈上怪師中奏事前後反覆欲遣使體量如安石議文彥博曰韶遵裕得專奏事不由主帥主帥反奉韶等上曰韶所措置事皆關白主帥安石曰若韶措置有害師中自合論奏師中素無忌憚專侮慢朝廷何至奉韶等因請罷師中上欲移郭逵代之曾公亮言延州不可闕人上又欲復移蔡挺眾謂不可安石曰若用挺不如用逵文彥博曰王安石不知陝西事延州乃重於秦州逵不可移安石曰臣固不知陝西事然今秦州蕃部旅拒夏國又時小犯邊城或遂相連結則秦

州事豈不甚重且陝西諸路皆與夏國對境苟一處有
隙夏國來窺則來窺處即是緊切要人處達若不可移
蓋使竇舜卿攝領韓絳亦謂舜卿可使上以為然故有
是命丁卯初八日并月未合參照李師中本傳云王韶
諸部下師中議師中言今修築必廣發兵大張聲勢及
合蕃部納土招弓箭中築古渭塞上丁勝軍斷絕唐武
疑無由招撫如皇祐中築古渭塞上丁勝軍斷絕唐武
堡路蓋恩信未通人情未浹故也今若先招無絕唐武
勝及洮河諸族則西蕃諸族必乞修城寨因其所欲量
必歸心唐於西域每得地則建州其後皆陷之
水為界大抵根本之計未實腹心之患未除而勤遠略
貪土地者未有軍聽旨按師中罷帥以帥事付副都總管
竇舜卿於永興軍聽旨按師中罷帥以帥事付副都總管
馬光修不取本傳蓋不專坐此疏今參用日錄并司
記刪修不取本傳蓋不專坐此疏今參用日錄并司
卿知舒州楊璠分司南京轉運司言璠庸懦不職故也
著作佐郎黃好謙登對上謂王安石曰好謙守本分

安石曰上殿兩劄子言亦不悖理上曰然乃命好謙編
修中書條例詔經略安撫鈐轄等司指使並給印紙
書其功罪殿侍散直殿前司給差使殿侍以上三班院
給軍大將三司給制置三司條例司言開封府百姓
納草舊差積草兵士五千人所差數常不足蓋止以逐
年科納草數多少差撥緣輸納擁併全藉眾力挑撥積
疊方免注滯及不損壞官物欲乞剗刷裝卸兵士倉草
場剩員常以四千人為額如不足許差在京府界廂禁
軍候納及分數以次減放又請每正草場增朝臣使臣
各一員并舊為八員左右騏驎天駟監天廄等三草場
及應坊監便草場各增京朝官一員同受納從之
丁卯詔今後外居皇親並許於閣門投進表章其舊居令宗

正司勘會本宮院人口多而屋宇少者移趨均給又
詔三司分在京諸司庫務為四科令三司并提舉司勾
當公事官每半年一次轉輪各點檢一科以三司言提
舉諸務司所管七十二處所差勾當公事止是每季點
檢官物齊整其積壓陳損合係三司變轉乞令因點檢
除申本司外更申三司故有是詔尋罷之尋罷之此據司馬光日記
李師中言王韶申欲於甘谷城等處未招到弓箭手
空閑地一千五百頃乞差官從三五頃至一二十頃以
上逐段標立界至委無侵犯蕃漢地土然後欲憑出榜
依朝旨召人耕種緣本司先準中書劄子王韶募人耕
種止標撥荒閑地不得侵擾蕃部今韶乃欲指占極邊
見招置弓箭手地有違詔旨又欲移市易司於古渭寨

臣恐自此秦州益多事所得不補所失蓋韶初獻議朝
廷即依所奏未嘗令臣相度欲乞再委轉運使一員重
行審定詔遣權開封府判官王克臣內侍押班李若遇
按實以聞初七日丙寅并月未合參照

戊辰編修閣門儀所言今罷入閣即文德闕視朝之禮
欲下兩制及太常禮院約唐制御宣政殿裁定朔望御
文德殿儀以備正衙視朝之制從之 鄭州言修嵩陵
殿宇輦置瓦木勞費請量裁損舍屋間數不許
壬申上批近聞作坊物料庫官吏隱下帳管竹箭箬申
乞三司配買三司並不檢察的實有無即施行可勘會
行遣於是三司使吳充言箭材凡二百八萬四千而勘
用者止十一萬二千近商人販至京者凡二百餘萬故

遺官選買上疑其非良材命祕書丞章棻驗視果非良材吏皆抵罪棻孫也提舉京西路常平等事陳知儉言奉詔案唐州近年招誘民戶開荒田增賦事前趙尙寬任內兄弟父子重複詭名者四百餘戶及簽判張恂僞加水田頃畝并開修黃王池二陂不實事狀詔轉運判官李南公具尙寬恂不實事及元保明官以聞其後南公言尙寬等亦有不實事及具保明官朝廷以累經赦及該去官並釋之

癸酉詔羣臣封爵至大國者更不改封其封妻者隨夫郡國上批宗室女封郡縣主亦乖義理遂詔中書編修條例官檢詳故事取旨旣而條例司言謹案范蔚宗後漢書云漢制皇女皆封縣公主儀服同列侯其尊崇者

加號長公主儀服同藩王諸王女皆封鄉亭公主儀服同鄉亭侯其皇女封公主者所生之子襲母封爲列侯皆傳國於後鄉亭之封則不傳其職僚品秩皆有等降而前漢稱諸王女亦謂之翁主齊厲王姊以紀氏所生號爲紀翁主而王吉傳亦曰漢家列侯尙公主諸侯則國人承翁主先儒以爲王姬下嫁於諸侯以同姓諸侯主之故謂之公主公者諸侯之稱也諸侯嫁女則其父國主之故謂之翁主翁者其父也然則公主翁主者皆因其所主婚者而爲之名今漢制乃豫封之爲某縣公主所生之子遂得襲母封爲列侯傳國於後則與先儒之說自不相應其後宋諸王女封縣主隋又有郡主皆無公字唐制遂以太子女爲郡主封郡親王女爲縣主

封縣其始疑因避帝女之號去公字以嫌故又不稱翁
主則稱主者非復有主婚之義猶曰主君而已緣襲之
訛固非一日然竊以謂今之官爵名號失其本指如郡
縣主之類者不可悉數必欲釐正謂宜視事緩急有所
先後其議遂寢 大宗正司言併省管勾睦親廣親并
提舉郡縣主宅所並令本司管勾今有約束及廢置八
事請著為令詔除應諸色人并姨媼杖罪以下乞從本
司勘決不許外餘並從之新紀於癸酉日又書有五色
舊紀削去案本紀于二年七月甲申三年
甲戌河北都轉運使劉庠言新修御河成詔管勾開修
程昉赴闕去年閏十一月庚子初修八月甲戌昉遷官
源出衛州共城縣百門泉導自通乾甯入界河渠志御河
熙甯二年議者請于恩州武城縣入大河故道下五股

河所詔都入水監丞劉彝同程昉相視而運判冀州王庠謂
不若開焉烏欄河為便小流港橫絕大平王廣廉再視
復故道乃合提舉便發邢公弼提舉常平王廣廉再視
而議與彝昉合於是邢公弼提舉常平王廣廉再視
六萬宮苑副使餘第賞之四年命防為都大
提舉黃河等河同簽書外都水丞事專掌之
乙亥韓縝言晉州神虎副指揮使嚴訓康定中戍豐州
夏人圍城訓率士卒固守斬馘居多及城陷被執見元
昊詬詈不已遂遇害乞下晉州訪其子孫優賜甄錄從
之案嚴訓事
宋史不載

丙子兵部郎中同知審官西院韓縝兼直舍人院縝以
兄絳執政固辭改集賢殿修撰除修撰在二十一日
辛巳今從實錄并書降
屯田員外郎知山陰縣陳舜俞監南康軍鹽酒稅坐違
詔旨不散常平錢自劾也舜俞先有旨召試學士院亦

詔寢之舜俞為人矯激不情仕宦頗齟齬中間嘗躁忿
棄官居嘉禾白牛村自稱白牛居士已而不能忍復出
仕進既謫南康其後乃上書稱青苗法實便初迷不知
爾時參知政事馮京欲緣此復用之宰相王安石曰為
人反復如何可用也方是時畿內初置保甲且觀其端
而知宿州元積中遽乞布之四方故京師為之語曰元
積中逆承保甲陳舜俞翻悔青苗聞者以為笑馮京參
政在九
十二月四日立保甲法在十二月九日王安石拜相在
十二月十一日舜俞翻悔當附十二月末或削去
丁丑詔御史中丞馮京翰林學士范鎮同三司都理欠
司相度合放係欠官物封感德軍節度使榮國公承
亮為秦國公德雍第三子已見
嘉祐六年九月建州觀察使宗肅魯國
公允甫子文州防禦使恩平郡公宗達蔡國公允升子
元份孫

後已見慶麻吉州團練使宗惠魏國公允升子已見治
四年七月
以宗惠代州防禦使宗保燕國公允成子為元禧後已
見慶麻四年七月
龍衛大將軍果州團練使齊安郡公仲郃陳國公宗望
子元
傑右驍衛將軍秦州刺史世程越國公從諱子惟正孫
程
先是禮院言本朝近制諸王之後皆用本官最長一
人封公繼襲朝廷以為非古故去年十一月詔祖宗之
子皆擇其後一人為宗世世封公補環衛之官以奉祭
祀不以服屬盡故殺禮即與舊制有異謹案令文諸王
公侯伯子男皆子孫承嫡者傳襲若無嫡子及有罪疾
立嫡孫以次立嫡子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子無庶子立
嫡孫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孫曾孫以下準此合依禮令
傳嫡承襲詔可於是禮官復言謹案昭成太子元禧陳
賈資台通監長編卷一百一十二

王元傑蔡王元偁無後而宗保宗達仲郤以旁親出繼見封郡公自應典禮太祖之子越王德昭當立庶長曾孫世程太宗之子魏王元佐當立嫡孫同母弟宗惠魯王元份當立嫡孫宗肅韓王元偃當立嫡孫宗績九彌子吳王元儼當立長孫宗絳允良子惟秦王廷美楚王德芳後禮官議所立不同判太常寺陳薦等以謂傳襲以嫡統為重令文言庶弟庶孫者別妾子之稱然亦不離正統以禮傳言之為後者四有正體而不傳重嫡子有罪疾是也有傳重而非正體庶孫為後是也有體而不正庶子為後是也有正而不體嫡孫為後是也然皆不敢舍本統而及旁支也晉范宣議嫡孫亡無後則次子之後乃得傳重由此言之須嫡房已絕方許次子之後承

之況嫡房自有曾孫者耶推情求理宜以本房之庶孫繼嗣與祖無庶孫則下傳曾孫不離本統於禮令為是今秦王楚王後自嫡孫同母弟以上皆無存者秦王宜以庶曾孫世逸嗣孫從煦子惟敘見皇祐四年二月楚王宜以庶文之制與古稍異若無嫡孫而有嫡曾孫則舍曾孫而立嫡子之母弟若無母弟又立庶子以此知亦許推及旁支常以親近者為先也以禮典與五服敕言之諸子之子除嫡長外皆為庶孫既云立庶孫則當於諸房庶孫內擇其長者一人立之蓋王視庶孫恩親等也庶孫比曾孫行尊而屬近也若專以嫡房妾子為庶孫則別房子孫當以何親名之今庶孫見存偶因嫡孫房兄弟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一十二

皆亡遂棄庶孫不立而下傳曾孫或不幸又無曾孫只
有別房庶孫豈可便作無後國除乎秦王宜以庶長孫
承亮嗣楚王宜以庶長孫從式嗣惟憲子德恭孫已詔見至和二年七月
秦王楚王後如忠彥議餘依禮官定故承亮以下得立
而宗績宗絳以喪故後封從式以封郡王更不改封其
後嗣令依今所定先是上問陳薦所說如何王安石對
曰今詔與秦王楚王立後兩王無嫡子無嫡孫又無庶
子又無嫡孫同母弟惟有庶孫則當立庶孫而已庶孫
者除此兩王嫡孫外諸子之子皆是也今薦乃以嫡子
之子為庶孫諸子之子為別房孫且秦王謂邕王孫乃
為別房孫不得謂己諸子之子為子也邕王光濟秦王兄建隆三年追封
封上以為然諸王所封國多遷改令必書王於所封國庶易見也新紀書封宗室秦魯蔡魏燕

陳越七月王後為公善紀
於七月壬子乃書魏越
宗正寺言每歲正月一日裝
寫仙源積慶圖宗藩慶緒錄各一本供送龍圖天章寶
文閣今祖宗非袒免親更不賜名授官一依外官之法
合與不合修入圖冊詔送禮院詳定禮官言聖王之於
其族上殺下殺而殫於六世所以明親疏之異也親道
雖盡猶且記其源流百世不紊所以著世系之同也親
疏異則恩禮不得不異世系同則圖籍不得不同二者
並行而不相悖親親之義備矣禮四世總麻服之窮也
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六世親屬竭矣庶姓別於上而戚
單於下婚姻可以通乎繫之以姓而弗別綴之以食而
弗殊百世而婚姻不通周道然也鄭注繫之弗別謂若
今宗室屬籍蓋據漢宗正歲上名籍與禮經合又戶令

皇宗祖廟雖毀其子孫皆於宗正寺附籍自外悉依百姓惟每年總戶口帳送宗正寺此則戶令之文又與古制合也以此言之遠近之恩固宜有差降而譜牒之記不可以不存況朝廷釐改皇族授官之制而袒免外親統宗襲爵進預科選遷官給俸事事優異悉不與外官匹庶同法則屬雖疏而恩禮不偏若圖籍湮落則無以審其所從而為久遠之證所有祖宗非袒免親欲乞依舊修寫入仙源積慶圖宗藩慶緒錄其任外者委宗正寺逐年取索附籍從之 上批薛向等所總東南諸路財利創事之始實籍諳知官吏遠近應接乃可集辦近雖累指揮如向等奏辟官吏並與應副尚恐有合入遠官朝廷引條不行可自今特與差任滿如無勞績復注

遠官

二年七月十七日置均輸即許辟官屬九月十六日又詔兼銀銅坑冶等事

詔大理

寺詳斷官李達胡澤充替權少卿蔡冠卿降小處差遣

權判事許遵審刑院詳議官朱大簡韓晉卿趙文昌馮

安之並移差遣坐失入秦州民曹政死罪未決也曾公

亮引銀砂案失入例會赦王安石曰銀砂已是失引定

例宜有特旨故有是詔晉卿安邱人也 詔樞密院逐

季進納使相已下至閣門祇候已上姓名差遣班簿一

冊今後依此諸司使已下至閣門祇候已上并內常侍

已上諸司使姓名差遣逐季合進班簿合西院鈔寫進

納使相及正任橫行內臣昭宣使以上及樞密院逐房

副承旨姓名差遣逐季合進班簿合樞密院鈔寫進納

應臣僚奏舉大使臣奏狀令通進銀臺司依逐項發放

舉路分都監知州軍已上使臣送樞密院本院依前項
指揮先付吏房上腳色訖卻批付審官西院舉常程差
遣等使臣並直送審官西院施行此據會要二年六月十八日事今附本日

或可刪取

戊寅開封府奏本府曹官今後乞許奏舉從之審刑院
詳議官殿中丞朱温其權發遣大理少卿理合入資序
於是御史中丞馮京言温其自北京法曹參軍舉刑部
詳覆官五年理為兩任今歲五月方舉授審刑院差遣
資序尚淺便令權發遣少卿超越倫輩欲乞且於見任
詳議官知州資序人內選擇或外任臣僚有詳練法律
持守平允及資望稍深者以應明詔使百司進退各有
條序亦所以息犇競之一端也上諭京曰温其駁案有

實效此除不為過也知諫院胡宗愈亦言温其但能讀
誦律疏不知古義不識先王為治之體而又資性深刻
無哀矜之意不足以副廷尉之職望選賢良以副大理
不聽詔修武成王廟翰林學士司馬光乞差試校
書郎前知龍水縣范祖禹同修資治通鑑許之祖禹鎮
從孫也

辛巳江淮等路發運使司勳郎中薛向為天章閣待制
副使太常少卿羅拯為使於是御史中丞馮京言向人
物風采天下共知不可以備侍從俟向績效顯著酬勞
未晚不報復上疏曰案待制備天子顧問陪扈游宴是
蓋法從最親而日奉德音者也非才智明亮該洽古今
難以通選而近年自三司副使及嘗理三司副使資序

者皆以爲集賢殿修撰知制誥闕人則又除直舍人院
數人天下悉以爲陛下重惜名器以待材傑不意今乃
所除如此而已則是前日天下所屬望以爲重惜者不
得爲重矣向謫降補郡未嘗至官爲發運使一年未嘗
有顯績總九路利權郡邑繁重設有賣鹽增益之效而
自諸興置未見所以爲功者今遽除待制物議未允皇
祐中發運使許元頗號任職而元賂遺權要傾巧百端
其始也止得同進士出身旣而又爲侍御史在任累年
晚乃得除此職天下清議不以爲允而向從事日淺經
紀未立阿附者眾過爲游說使陛下信爲有勞驟加恩
賞臣愚未見其可也臣聞天下之人不從上之所言而
從上之所行竊恐自今百執事不復以德教政治爲心

而希冀效慕惟利是興尺帛斗粟毫銖之息有以利入
於公上者悉籠取之以幸官賞則生民日駸駸濱於困
窮而莫之能救也其源甚微其害甚遠臣之所憂在此
而已知雜事謝景温亦言選任近職非以德則以勞向
在江淮未有分毫之效不可謂有勞一區區聚斂之臣
不可謂有德兼去歲朝廷委向者十事絹米二法則措
置固已失宜庸雇客舟則公私之利未顯其餘數事方
遣屬吏計置陳倩入福建衛琪之兩浙劉忱往江西沈
叔通徧歷淮南適廣南荆湖者臣卽不知其姓名皆約
以七月至泗州商量利害今十事之中未效者七八而
向已酬勞使向十事盡有成效陛下復以何官酬之欲
望朝廷下中書條例司及三司取其所施行者暴於中

外如向實有成效即臣甘受妄言之罪如別無顯績即
追還敕告以示至公上閱景溫疏曰審有之乎王安石
具言向在東南措置之方因曰用蘇宋張芻榮謹為待
制必無異論矣上又曰馮京不為人惑時亦可用此疏
極疏謬朕與逐條詰難京即服其非拜謝而去於是皆
寢其奏新本考異云豈有馮京謝景溫二人言薛向而
書從舊文今併從朱書景溫言手詔賜向曰政事之先
理財為急故朕託卿以東南賦入皆得消息盈虛翕張
斂散之而卿忠識內固能倡舉職業導揚朕意底于成
績朕甚嘉之前覽奏且慮流言致惑朕心匪石豈易轉
也卿其濟之以強終之不倦以稱朕意本志載向拯遷
今從實錄係之六月二十七日案史稱向幹局絕人
論兵通暢明決神宗深知其才安石從中主之益得展

奮其材業據此亦不第以阿附安石司勳員外郎權
得用者也措置絹米二事本傳無考河北監牧使崔台符權判大理寺初王安石定按問欲
舉法台符聞之舉手加額曰數百年來誤用刑名今乃
得王安石嘉其附己故有此授詔京師倉儲已豐比
聞民間米價稍貴可發淮南上供新米令酌中估價遣
官分詣諸市置場出糶以平物價

壬午上批新差權發遣河東提點刑獄職方員外郎梁
端令審官院與合入差遣端提舉本路常平等事嘗論
青苗錢不須設官置局川陝二廣六路宜罷給不報又
言為提點刑獄韓鐸所沮而不能顯言鐸沮已事狀乃
用論新法自劾求罷職以提舉司事屬之提點刑獄轉
運使及進呈端狀韓絳言端實公直有幹材恐陛下以

此一事遂廢之為可惜也上曰如皮公弼尚不廢王安
石曰端必有幹材況是絳所舉今言役事乃絳本議必
其所見如此非為邪也然今朝廷要當如此施行陛下
必不以此終身廢其可用之材故有是命端整屋人嘗
為呂誨所薦授御史臺推直官司馬光日記云端不知
使故罷今但從實錄錄環慶路蕃官右班殿直李宗
亮子惟立為三班奉職充本路巡檢安兒為下班殿侍
賜名惟忠以宗亮死事故也
癸未龍圖閣直學士陳薦知蔡州已而不行陝西提點
刑獄司言乞趣大理寺斷延州義勇長行葉璘等公案
上批刑獄如此淹留豈有不傷和氣近中書刑房已置
簿鈎考督趣樞密院可相度依此立法點檢

甲申詔宗室袒免以下親敕前授副率以上者敕後當
請裹頭穿執日食送殯盤纏起朝日支馬依袒免授殿
直例給之詔京東提刑司取索先檢放災傷人戶分
數及轉運司後來行遣究實以聞以御史知雜事謝景
溫言南京災傷已差官檢放而轉運司抑令復認元額
故也又詔審官西院磨勘使臣依審官東院例引見
會要云更不告謝

乙酉詔諸路提點刑獄司具逐州軍經略安撫鈐轄司
特刺配人元犯以聞

丙戌貶祕書丞集賢校理知諫院胡宗愈通判真州仍
落館職前此上謂執政曰胡宗愈至沮敗朝廷政事又
論不當置西審官分樞密院權非所以體貌大臣且令
賈資台通監長編

大臣有所施恩有害於政此言乃傾中書以為排沮樞密院蓋樞密院論議已是如此又言張若水者其意蓋欲傾韓絳耳朕嘗面責以方鎮監司事可言者眾略不為朕作耳目專沮敗朝廷所欲為宗愈甚愧怍云陛下許臣臣乃敢言明日即言李復圭事曾公亮曰宗愈止是書戇不曉朝廷事耳上曰宗愈似戇然察事情甚精所言皆有含蓄務在中傷非戇也公亮又言數逐臺諫非是上曰此非所謂諫爭乃讒慝爾絳白上姑務包容王安石曰大臣當以國為體不可以刑迹之嫌苟容此輩絳曰為諫官乃受陛下旨言事此最不佳安石曰聖旨果是諫官將順亦不為非不可以此為宗愈罪惟懷邪沮事乃不可容上令檢出前後章疏行遣安石請御

批著其姦狀於是上批付中書曰宗愈氣燄姦慝自領言職未嘗存心裨補朝廷治道凡進對論事必潛伏姦意含其事情旁為邪說以私託公專在破壞正理中傷善良所為如此而置之左右前後豈非所以自蔽聰明故貶仍限一月令兩制各舉陞朝官二人補諫官員闕宗愈為諫官遇事必言然不肯出姓名辭多微婉故御批有潛伏中傷等語或曰御批乃呂惠卿筆也初欲與知縣曾公亮不可始除通判宗愈言事不出姓名御批日記氣燄姦慝四字本在自蔽聰明上語似不屬元祐本無之新本同元祐惟朱本及御集有此今乃備錄元祐移入自領言職上日記又云宗愈實未嘗言絳惡之者張若水嘗在慶州韓絳結之宗愈實未嘗言絳惡之者間耳

丁亥置審官西院主簿一員以陞朝官為之從知院韓

請也 天章閣待制孫永兼看詳編配罪人元犯三

兼知東審官院但當記其復召此看詳不必記刑

部劉瑾舉權柳州軍事判官宋諤試刑名中書言諤嘗

試律賂吏人竊斷案欲不許上批緣試法雖實通律亦

恐不免如此諤令就試無害苟不中格自當退黜遣

中使降南作坊地圖付三司令計度修蓋初上以執政

傲舍散居遠處有急卒文書即吏散走四出且聚議不

可得故欲創府使居之至是遣中人即北作坊規度而

併北作坊於其南其後又改南北作坊為東西其使副

名額亦如之九月二十六日作東西府上既罷李師中後十日批

付中書樞密院曰隆博托碩相讐殺王韶高遵裕並不

前知今向寶已領兵破蕩高遵裕亦同去王韶令於秦

州聽旨候王克臣體量到別議之王克臣體量在上怪

韶奏報一日兩說初云蕃部潰散又云董裕助兵萬人

相去纔二十里乃如此不審文彥博因言王韶不知邊

事王安石極力解釋以為韶但憑探事人所報耳蕃部

旅拒即二十里內自不通往來或偽退而復進或既散

而復聚何由得知此未足罪韶然臣亦疑韶智有所短

朝廷用韶提舉蕃部時向寶高遵裕尚為管勾韶即受

而不辭臣疑韶智有所短特此事耳又曰韶孤立才領

職威信未能使人不可遽責以不能前知蕃部動作若

亟令於秦州聽旨恐沮韶意氣後體量到或非罪復令

幹事心更局縮上曰亦慮韶緣此有希意媒孽者然方

倚向寶用兵韶在古渭似與寶相妨安石曰韶孤立為

李師中所忌眾官兵所惡安能沮向寶朝廷但憂王韶
為眾排陷不得申其志不憂韶沮向寶事也請促韶分
析未須令往秦州聽旨上從之後數日又呈李師中分
析秦州事師中乞推究請罷向寶者特賜處分安石蓋
先以師中分析白上曰樞密院初用王韶提舉蕃部略
不措置向寶自以為王韶部轄與韶不和既不和更令
寶與韶共事寶專欲用兵韶專欲招撫其勢必相沮壞
故臣欲罷向寶但用王韶韶欲招撫故令提舉蕃部寶
欲用兵故令依舊作都鈐轄若可和則委韶和之若不
可和則令向寶與戰此朝廷委李師中作帥本意也向
寶雖罷提舉蕃部仍帶御器械即朝廷於向寶非有負
寶雖不管勾蕃部猶在秦州作鈐轄固未嘗奪師中所

倚賴之人如何便致蕃部作過又師中以韶不能前知
董裕作過便為韶罪韶與董裕非深相要結又其恩威
使人勢不及師中師中既不能知董裕作過王韶亦何
由獨能前知上以為然及是上與曾公亮等曰用向寶
要戰用王韶要和用師中要節制此兩人朝廷於向寶
何所虧損而師中言乃如此公亮又為師中解釋上曰
姑候體量到別議之初七日丙寅初八日丁卯當參照
今并書在六月未往秦州聽旨無以見王安石力主張王
韶其偽辨乃如此也司馬光六月見日記云向寶和族
殺董裕二級如王也安石招安錄云批去秦州承和族
略司已差向寶等破蕩司馬安石錄云批去秦州承和族
去訖則必是蕃部遂平司馬安石錄云批去秦州承和族
百餘級或即此事又按御集三年六月八日批承裕二
劉希夷等奏秦鳳都鈐轄向寶將帶路分都監高遵裕受
并張守約等及觀此處置恩威先後出兵次第甚為
殺戮蕃賊上批觀此處置恩威先後出兵次第甚為

允當此御批蓋王安石十七日所錄也然御集乃八日
安石繫之十七日不知何故亦皆不書但云己領兵破
蕩亦可見蕃部遂平也
是月廢太原府平晉縣以其地入榆次

清源陽曲

禮部侍郎致仕盧士宗卒

可削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一終



